



# Huayu Expressway Group Limited

## 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23

# 2025

年報

#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企業管治報告	1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62
董事會報告書	64
獨立核數師報告	76
綜合損益表	8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3
綜合財務狀況表	84
綜合權益變動表	86
綜合現金流量表	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8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陳陽南 (主席)  
符捷頻 (行政總裁)  
劉寶華  
張廷輝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漢權  
朱健宏  
胡列格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朱健宏 (主席)  
胡列格  
林漢權

### 提名委員會

林漢權 (主席)  
胡列格  
符捷頻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不再擔任成員)  
劉寶華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獲委任為成員)

### 薪酬委員會

胡列格 (主席)  
朱健宏  
符捷頻

## 公司秘書

冼家敏 HKICPA, FCCA

## 授權代表

陳陽南  
冼家敏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  
一座12樓  
1205室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核數師

國富浩華 (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9樓

## 香港法律顧問

史蒂文生黃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  
18樓1801-08及1810室

##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網站

www.huayu.com.hk

## 股份代號

1823

##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b>140,412</b>	198,145	407,104	409,886	688,452
除稅前(虧損)/溢利	<b>(43,439)</b>	(9,221)	39,092	68,496	128,045
所得稅	<b>3,211</b>	(4,064)	(22,154)	(19,297)	(42,960)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b>(40,228)</b>	(13,285)	16,938	49,199	85,085
已終止經營隨岳高速公路業務溢利， 扣除稅項	—	—	342,400	37,715	49,219
年度(虧損)/溢利	<b>(40,228)</b>	(13,285)	359,338	86,914	134,304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36,143)</b>	(8,514)	329,432	49,028	86,426
非控股股東權益	<b>(4,085)</b>	(4,771)	29,906	37,886	47,878
年度(虧損)/溢利	<b>(40,228)</b>	(13,285)	359,338	86,914	134,30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及負債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資產總值	<b>1,424,832</b>	1,412,809	1,249,230	1,955,952	1,908,017
負債總額	<b>387,529</b>	334,380	125,208	1,152,922	1,189,941
	<b>1,037,303</b>	1,078,429	1,124,022	803,030	718,076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714,104</b>	751,145	803,826	518,168	471,587
非控股股東權益	<b>323,199</b>	327,284	320,196	284,862	246,489
	<b>1,037,303</b>	1,078,429	1,124,022	803,030	718,076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呈列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由港元變更為人民幣。呈列貨幣的變動將追溯應用。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已以人民幣重列。

由湖南道岳高速公路實業有限公司(「道岳」)擁有及營運的隨岳高速公路分部先前並未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已終止經營隨岳高速公路業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可比較綜合損益表已經重列，令已終止經營隨岳高速公路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分別顯示。

本人謹代表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報告期間」）的年報。

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增長持續放緩及購買力疲弱影響，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務出現大幅下滑。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40,400,000元，較去年減少約29.1%。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虧損約人民幣40,200,000百萬元。

於本年度，酒類貿易成為本集團最重要的業務分部之一。然而，由於中國消費市場萎縮及娛樂活動減少，本年度內酒類貿易業務的增長受到不利影響。未來，我們將繼續透過積極的市場推廣及宣傳活動（如品酒會及推介會），致力於華茅酒品牌建設。

關於貴州省仁懷市的投資，已收購不少於150,000平方米的土地。該土地擬發展為釀酒廠及綜合營運中心。建築工程已接近完成。試產工作已經進行，正式生產即將展開。此項投資為本集團提供了將其酒類貿易業務拓展至行業上游的機會。

隨著酒類業務取得成功，我們正物色其他有利的商業機會。按照我們的業務策略及長期業務目標，我們將在中國尋求合適機會時，把握其他基建項目。此外，一旦出現有利機會，我們亦會考慮拓展業務至其他繁榮的行業。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本公司股東（「股東」）、投資者、業務夥伴及客戶一直以來的堅定信任及支持，亦感謝董事、管理層及員工在過去多年的寶貴貢獻。本集團將迎來可持續及繁榮的未來，我們將繼續調整努力方向，為全體股東締造更大回報。

主席  
陳陽南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其高速公路營運以及酒類分銷的主要業務。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整體業績錄得下滑，主要歸因於本集團酒類分部表現欠佳以及聯營公司業績轉差。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140,400,000元，而年內虧損約為人民幣40,200,000元。

### 收入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40,400,000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8,100,000元減少約29.1%。

於本年度，來自清平高速公路一期（「清平高速公路」）的通行費收入約為人民幣66,300,000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9,500,000元減少約4.6%。清平高速公路的行車輛約為21,600,000輛次，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2,900,000輛次減少約5.7%。

有關酒類銷售，由於市況疲弱及銷售額下降，本年度總收入約為人民幣74,200,000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8,600,000元減少約42.3%。於本年度內，華茅酒仍為本集團出售酒類主要品牌。

###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本年度錄得毛利約人民幣22,500,000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9,500,000元減少約43.0%。毛利減少與本年度本集團總收入下降一致。本年度有關毛利率約為16.0%，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9.9%減少約3.9%。

就清平高速公路而言，本年度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64,300,000元及毛利率約為3.0%。清平高速公路毛利率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9%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因有關未來通行費收入之會計估計變動導致有關服務特許權安排的無形資產之單位攤銷費用增加所致。

於本年度，酒類貿易業務銷售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53,600,000元及其毛利率約為27.7%，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8.6%減少約0.9%。

###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收入分別約人民幣1,400,000元及人民幣3,100,000元。此外，於本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虧損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700,000元及人民幣1,600,000元。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為來自清平高速公路廣告牌的租金收益及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其他虧損淨額主要指年內錄得之匯兌虧損及應收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

### 行政開支

本年度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41,500,000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7,200,000元減少約12.1%。該減少主要由於就消費市場持續萎縮採取的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銷售及分銷成本約人民幣10,100,000元（包括廣告費用及員工薪資），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500,000元維持相對穩定。該金額主要由酒類貿易業務產生。

### 財務費用

於本年度，本集團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5,200,000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100,000元增加約2.0%。該金額主要用於支付年內為酒類貿易業務提供的銀行融資。

### 年度虧損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年度虧損約人民幣40,200,000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300,000元增加約202.3%。本年度虧損增加主要歸因於酒類貿易業務收益大幅下降及本集團聯營公司業績變差所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透過本公司的內部資源、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為其營運及資本支出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提取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94,200,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244,600,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總額約為人民幣126,800,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185,800,000元）。

本集團奉行審慎的資金管理政策，並積極管理其流動資金狀況及具備足夠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銀行備用融資額度，以應付日常營運及任何未來發展的資金需要。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於中國內地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銀行信貸總額約為人民幣550,000,000元，主要用於支付中國貴州的釀酒廠及營運中心的建設成本及酒類貿易業務分部買賣的營運資金。於本年度，未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總額與權益總額的比率約為0.28（二零二四年：約為0.23）。本集團的借貸主要以浮動利率為基準。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安排以對沖利率風險。利率的任何重大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本公司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並將考慮於必要時採取適當行動（包括但不限於進行對沖）。

### 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

於本年度，與服務特許權安排有關的無形資產約為人民幣19,500,000元，指本集團經營清平高速公路及就此收取通行費的權利。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有部分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安排以對沖外匯風險。外幣兌換港元的任何重大匯率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本公司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候採取適當行動（包括但不限於進行對沖）。

### 資產抵押

於本年度，約人民幣28,000,000元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以本公司擁有60%權益的附屬公司深圳市華昱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作為質押擔保。約人民幣184,800,000元的其他有抵押銀行貸款以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作抵押。其他借款約人民幣18,400,000元以本集團的存貨作抵押。

### 資本承擔

於本年度，本集團尚未履行且未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為酒廠及運營中心建設）約為人民幣99,200,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203,600,000元）。

### 業務回顧

#### 清平高速公路

於本年度，鄰近通道的競爭、免費通行的國家法定節假日次數的增加以及中國經濟增長的放緩繼續影響清平高速公路的表現。於本年度，清平高速公路的通行費收入總額約為人民幣66,300,000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9,500,000元減少約4.6%。本年度的每月平均行車量約為1,800,000輛次，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月約1,900,000輛次減少約5.2%。本年度的平均通行費約為每架車輛約人民幣3.0元，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基本相同。

#### 酒類貿易

於本年度，中國消費市場的持續萎縮嚴重影響了酒類貿易業務。本集團錄得酒類貿易收入約人民幣74,200,000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8,600,000元減少約42.3%。儘管本集團積極開展營銷活動及推廣活動，以加強營銷網絡及分銷渠道效率，但分銷渠道仍有庫存。於本年度，可呈報分部虧損（分部經調整EBITDA）約為人民幣4,4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可呈報分部溢利約人民幣23,400,000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仁懷酒廠及營運中心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透過間接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貴州仁懷華昱酒業有限公司在中國貴州省仁懷市收購多幅地塊，總共佔地約150,000平方米。該等地塊擬開發為一個釀酒廠及一個包括白酒儲存及包裝、辦公室及停車場的綜合運營中心。上述釀酒廠及運營中心已於二零二三年動工，並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竣工95%，僅餘少量周邊工程。試生產已進行，並將於不久後開始正式生產。

### 華嘉酒業（深圳）有限公司（「華嘉」）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透過本集團聯營公司華嘉投資貴州尊朋酒業有限公司（「貴州尊朋」），貴州尊朋主要從事基酒的生產及銷售，基酒是生產白酒的常用原料。貴州尊朋的主要客戶包括中國領先的酒類釀造商。貴州尊朋的生產設施位於中國貴州省播州區，建築面積約為130,000平方米。於本年度，由於酒類市場疲弱，華嘉產生虧損約人民幣24,400,000元。

###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擁有總共339名（二零二四年：383名）僱員，包括管理層員工、工程師及技術人員。於本年度，本集團就僱員薪酬作出的總開支約為人民幣46,200,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37,700,000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按個別僱員的表現釐定，並定期檢討。除強積金計劃（就香港僱員而言）、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就中國僱員而言）及醫療保險外，根據對僱員表現所作評估，僱員亦可獲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人士盡量提升其對本集團的未來貢獻及／或就彼等過去的貢獻給予獎勵，以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對本集團的表現、增長或成功乃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表現、增長或成功的合資格人士維持持續的合作關係。於本年度，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二零二四年：無）。

### 報告期後事項

#### 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本公司與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盡力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其本身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根據股東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88港元認購最多58,5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配售股份」）（「配售」）。

配售協議所載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而配售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五日完成。合共58,500,000股配售股份（佔緊隨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2.42%）已由本公司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配售將加強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並確保有足夠財務資源履行其資本承擔及支持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

經扣除配售的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0,60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配售的全部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一般營運資金，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的公告所披露。由於配售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收取，故本年報並無披露配售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及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有關披露將自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起開始作出。

有關配售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二零二六年三月二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五日的公告。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前景

中國酒類市場持續收縮對本集團本年度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然而，在利率下降及國外需求復甦的推動下，增長勢頭有望於短期內加快。

就清平高速公路而言，根據深圳華昱投資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與深圳龍崗區人民政府就涉及建設、營運、管理及維護清平高速公路及其於中國相關的收費設施的權利及義務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一年十二月的特許權協議，二零二六年將為營運的最後一年。清平高速公路移交中國政府後，本集團將不再經營任何收費公路行業。然而，憑藉董事圓滿完成其他中國收費高速公路項目的成功經驗，以及彼等在中國所建立的關係及聲譽，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及尋求與其整體業務策略一致的機遇，並致力創造滿意的投資回報。根據此策略，本集團或會在出現合適機會時，尋求在中國進行其他基建項目。

分銷渠道的累計庫存消化後酒類貿易業務有望於近期有所改善。本集團對該業務分部的表現充滿信心。憑藉成熟的營銷網絡及高效的分銷渠道，本集團將繼續努力打造華茅酒品牌。未來本集團將安排更多的銷售及營銷活動，如品酒活動及推廣會議。

為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本集團決定通過投資酒廠、釀酒、倉儲物流、包裝及營運中心，將酒類業務拓展至行業上游。未來，貴州仁懷將發展成為本集團的主要生產及物流基地。主要工程已竣工及試生產已進行。此外，本集團亦有意透過貴州仁懷開發其自有酒類品牌。

除基建項目及酒類業務外，如有適當機會，本集團亦可考慮繼續發展及擴大酒類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收購釀酒業務。此外，一旦遇上有利機會，本集團亦會考慮將業務拓展至包括其他前景秀麗的商業領域。

董事會致力保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因而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並採納及改進已於本報告內詳述的多項程序及存檔文件。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本年度，董事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所有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董事會

本集團業務由董事會負責整體管理。主要職責包括制訂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政策、訂立業績目標、評估業務表現及監察管理層政策的表現。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運作均已委派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並會對彼等所獲指派的職能進行定期檢討。高級管理層在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必須獲得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亦負責建立本公司的宗旨、價值觀及策略，並確信該等宗旨、價值觀及策略與本公司文化一致。所有董事均須誠信行事，以身作則，並推動理想的文化，而有關文化於整個組織中灌輸及不斷強化合法、道德及負責任的行為價值觀。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據董事所深知，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或家族關係。

張廷輝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獲委任為董事會執行董事，在此之前，彼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按照上市規則第3.09D條的規定，取得具備香港法律執業資格的律師事務所的法律意見。彼已確認了解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義務。

##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回顧年度召開的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出席詳情概述如下：

	董事會 附註	股東大會 附註	審核委員會 附註	薪酬委員會 附註	提名委員會 附註
<b>執行董事</b>					
陳陽南	6/6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符捷頻	6/6	1/1	不適用	2/2	2/2
劉寶華	6/6	1/1	不適用	不適用	0/2
張廷輝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獲委任)	0/6	0/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朱健宏	6/6	1/1	2/2	2/2	不適用
胡列格	6/6	1/1	2/2	2/2	2/2
林漢權	6/6	1/1	2/2	不適用	2/2

附註：出席會議次數／召開會議次數

有關最新資訊會定期向所有董事提供，以期能公正明瞭地評估本集團的業績、狀況及前景，內容足以讓董事會作為一個整體及每位董事履行職責。所有董事均獲提供與於會議提呈的事項有關的材料。彼等於任何時候均能個別及獨立地接觸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並可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當董事提出疑問時，將採取措施以及時及盡可能全面地作出回應。所有董事均有機會將事項列入董事會會議的議程。董事會會議通知至少於14日內向董事發出，董事會程序符合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以及相關規則與規例。

董事會的成員各有所長，而董事對於本集團所從事業務均具備充分行業知識、豐富的企業及策略規劃經驗及專門技術。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由於有一位女性執行董事劉寶華女士，董事會已實現性別多元化。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公司帶來不同的經驗及專門技術。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定期出席並積極參與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就本集團的策略、政策、表現、問責、資源、重要委任及行為準則，提供獨立與外部視野以及富有建設性與知情的意見。董事會依據上市規則所載規定判斷獨立非執行董事是否具獨立性。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確認書，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3.10條，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健宏先生及林漢權先生）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董事會已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當中包括檢討及監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政策及常規是否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公司員工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檢討本公司是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

###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董事會已清楚界定並批准董事會主席（「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各自的職責。主席陳陽南先生負責領導董事會確定本公司的策略及實現其目標，並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就此主席將確保建立及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並確保所有董事及時收到所有相關資料。主席亦將鼓勵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加所有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彼亦負責組織董事會的事務、確保其效率及制定其日常議事日程，但不會參與本集團的日常事務。於回顧年度內，主席與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其他董事未有列席的會議以討論本公司業務。

行政總裁符捷頻先生直接掌管本集團的日常運作，並需就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表現向董事會負責。

### 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

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為期三年，惟可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文或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就新委任董事而言，彼等已獲得全面、正式兼特為其而設的委任須知。其後，彼等已獲得所需的簡報及專業發展，以確保彼等妥善理解本公司之業務運作，以及完全清楚其按照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發行人的業務及管治政策下的職責。

根據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將輪值退任，但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一次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

### 董事的委任年期

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年期為期三年，惟可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文或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概無董事訂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責任除外）而終止的未屆滿服務合約。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投保安排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有董事均應參加持續專業培訓以提高及重溫其知識與技能。此舉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和相關貢獻。董事已得悉企業管治守則下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規定。根據本公司所保留的記錄，董事曾於本年度按照企業管治守則內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規定接受下列培訓，主要有關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職責：

### 已進行的培訓活動

#### 執行董事

陳陽南	A
符捷頻	A
劉寶華	A
張廷輝（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獲委任）	A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健宏	A及B
胡列格	A
林漢權	A及B

附註：

A： 出席簡報會及／或講座

B： 閱讀講座資料及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最新發展的資料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根據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確保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根據候選人的條件提名及委任候選人，同時擁有提升董事會效率所必需的各方面的適當技能與經驗，以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

## 提名政策

本公司提名政策旨在載列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準則及程序；確保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觀點；及確保董事會的持續性及維持其領導角色。

評估及甄選董事候選人，應考慮以下準則：

- 品格與誠實；
- 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巧、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相關的經驗，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提述的多元化因素；
- 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
- 根據上市規則，董事會需包括獨立董事的規定，以及參考上市規則內列明候選人是否被視為獨立的指引；
- 候選人的專業資格、技巧、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方面可為董事會帶來的任何潛在貢獻；
- 是否願意及是否能够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身為董事會成員及／或擔任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委員的的職責；及
- 其他適用於本公司業務及其繼任計劃的其他各項因素及（倘適用）董事會及／或提名委員會可不時採納及／或修訂董事提名及繼任計劃。

##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冼家敏先生向主席匯報。其履歷資料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冼先生已獲悉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彼亦確認已於本財政年度內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公司秘書	企業管治／法例、 規則及法規的最新資料		會計／財務／管理或 其他專業技能	
	閱讀資料	出席講座／ 簡報會	閱讀資料	出席講座／ 簡報會
冼家敏先生	✓	✓	✓	✓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員會

作為優良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構成部分，董事會已成立以下董事委員會，以監察本集團特定範疇的事務。各董事委員會的成員大多為獲邀加入委員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委員會受各自的職權範圍書所管轄，職權範圍書經董事會核准。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乃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成立，並備有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年度的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健宏先生、胡列格先生及林漢權先生組成。朱健宏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續聘及罷免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與聘用條款，以及有關該核數師的辭任或罷免的任何問題；就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客觀性及按照適用標準施行審核程序的有效性，進行審議及監察；在開始審核之前，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核與申報責任的性質與範圍；制訂與執行有關委任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核服務的政策，就須採取行動或作出改善的任何事項向董事會匯報、指出並提出建議；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賬目、中期報告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並檢討本文的所載有關財務匯報的重大判斷。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二次會議，並且審閱了中期及年度業績以及中期及年度報告；與外聘核數師會面，確保本集團已採納適當的會計原則及常規；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維持有效內部監控系統的職責；及審閱本集團內部審核（「內部審核」）計劃及內部審核職能的報告，以確保其效用。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乃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成立，並備有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年度的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胡列格先生、朱健宏先生及符捷頻先生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列格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制定薪酬政策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透過參照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集團內其他成員的僱傭條件；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支付有關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按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賠償亦須公平，不會過多；確保並無董事或任何其聯繫人自行決定其薪酬；以及檢討所有股份獎勵計劃及表現掛鈎薪酬計劃或安排的條款及設計，並監督其實施及管理，以及視情況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按彼等的價值、資質及能力而釐定。董事酬金乃經考慮本公司經營業績、個人表現、經驗、職責、工作量及投入本公司的時間，以及可資比較的市場統計資料後，由薪酬委員會建議。各執行董事均可享底薪，底薪會按年檢討。另外，各執行董事可按董事會的建議收取酌情花紅，而花紅總額不得超逾本集團於有關財政年度經審核綜合純利的10%，並須經薪酬委員會審批。概不得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具有績效相關要素的以權益為基礎的薪酬。負有董事會所委託責任的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二次會議，審閱及批准本年度有關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待遇。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乃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成立，並備有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十月七日期間為林漢權先生、胡列格先生及符捷頻先生及自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為林漢權先生、胡列格先生及劉寶華女士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漢權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協助董事會維持董事會技能矩陣，並就任何為配合企業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或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董事委任或連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亦須負責支持本公司對董事會績效進行定期評估及每年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董事會持續保持高效。於物色適合的合資格候選人成為董事會成員時，亦會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認為董事會可透過於甄選潛在董事的過程中考慮多個方面以達致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統稱「各個方面」）。所有董事的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在考慮人選時將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各個方面。最終決定將於評估各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後而作出。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二次會議，以提名董事會成員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及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於本年度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組別如下：

薪酬組別	人數
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2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	1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須就董事酬金以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披露的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及8。

###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其有責任編製本集團於各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以真實而公允地呈列本集團的現有狀況。然而，上述聲明與「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的獨立核數師報告（當中確認本集團核數師的報告責任）有所不同，但兩者應一併閱讀。

### 核數師薪酬

於本年度，就本集團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提供的服務已付或應付薪酬如下：

	人民幣千元
年度審計及中期審閱服務	1,236
其他專業服務	412
總計	1,648

附註：其他服務包括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及就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提供專業意見等專業服務。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認識到其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整體責任，並持續檢討其成效。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特點為一個附有權限及完善政策與程序的明確管理結構，旨在促進有效及高效的運作，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性並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識別及管理潛在風險，以及保護本集團資產。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提供合理但非絕對的保證以防止重大誤報或損失，並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檢討及評估監控程序，定期監測風險因素，以及向審核委員會報告任何重要發現及採取的補救措施，以解決有關差異及識別的風險。本公司已制定適用於所有經營單位的政策及程序，以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持續效力。本公司亦制定識別、評估及管理有關實現其經營目標的重大風險的程序。

日常運作委託予各部門，該等部分對其本身的行為及表現負責，並須嚴格遵守董事會制定的政策。本公司不時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進行檢討，以確保有關系統能夠滿足及處理動態及不斷變化的商業環境。

此外，有關披露內部資料的程序已制定以確保所有可能對本公司股價產生重大影響的相關事實及情況得到及時評估，並確保本集團任何一名或多名高級職員所了解的任何重大資訊均得到及時識別、評估，並（如適用）上報予董事會以確定是否需要披露。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關鍵領域（包括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人員的資源、資格及經驗是否充足，與本公司的表現與報告有關的資源、資格及經驗，及其培訓計劃與預算）均得到合理實施，且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總體上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條文。

### 內部審核

本集團設有由具備相關專長的專業人員（例如執業會計師）組成的內部審核部門。內部審核部門獨立於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並透過進行面談、演練及測試營運效率進行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評估工作。

董事會已核准內部審核計劃。根據內部審核計劃，每年均會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檢討，有關結果其後須透過審核委員會呈報給董事會。

# 企業管治報告

## 與股東的聯繫及股東權利

董事會深明與股東及本公司投資者保持明確、及時和有效的聯繫的重要性。董事會亦深知與投資者的有效溝通，乃建立投資者信心及吸引新投資者的關鍵。因此，本集團致力於保持高透明度，確保投資者及股東通過刊發年報、中期報告、公佈及通函，得到準確、清晰、完整而及時的集團資料。本公司亦在公司網站www.huayu.com.hk刊登全部企業通訊。董事會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不時保持定期溝通，讓彼等得悉本集團的策略、營運、管理及計劃。董事及各董事委員會成員均將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及解答問題。各項重要議案須以獨立決議案方式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於本年度，董事會透過審查該政策考慮股東交流政策的有效性。

### 投票表決

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表決的決議案（會議程序及行政事宜除外），將會按股數投票的方式進行。於每次股東大會開始時，將會向股東說明投票表決的程序，亦會回答股東提出與投票程序有關的問題。投票結果將於大會上宣佈，並將分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上公佈。

### 應股東的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細則第57條，股東週年大會以外的各個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此外，根據細則第58條，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任何一位或多位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實繳資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利）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或決議案；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於唯一一個地點（將為主要會議地點）召開實體會議，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須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作出償付。

##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並經考慮本公司支付股息的能力後根據董事會的決定宣派及建議派付股息。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是否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及／或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惟須獲得股東批准（倘適用）。

董事於釐定是否建議及宣派股息時應考慮，其中包括，財務業績、業務經營、本集團流動資金及資本要求、一般業務狀況及策略、本集團的未來業務規劃及法律限制。董事會應當定期或按要求檢討和評估股息政策。

## 將建議提呈予股東大會的程序

有意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任何股東須於股東大會日期前不少於七(7)天，透過公司秘書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提交相關建議，以供董事會考慮，公司秘書聯絡資料載於下文「將股東的查詢送達董事會的程序」一段。

## 將股東的查詢送達董事會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形式經公司秘書轉交彼等的查詢及關注事項予董事會，公司秘書的聯絡詳情如下：

公司秘書  
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一座12樓1205室  
電郵：kenneth.sin@huayu.com.hk  
電話：+852 2559 1210  
傳真：+852 2559 1026

公司秘書將轉交股東的查詢及關注事項予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的相關董事委員會（若適當），以便回覆查詢。

## 組織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對其憲章文件作出任何修訂，及本公司最近期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詢。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於本報告

### 概述

本報告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於我們的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境內清平高速公路的建設、營運及管理。本集團亦與貴州茅台集團合作從事酒類貿易業務，並為華茅酒（貴州茅台集團生產的知名酒類產品）的獨家經銷商，同時從事釀酒及其他相關業務。

### 本報告範圍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本集團於中國境內的高速公路營運、酒類貿易業務以及釀酒及其他相關業務。除非另有說明，本報告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涵蓋本集團位於深圳的清平高速公路營運（包括高速公路、辦公室及宿舍）、深圳的酒類貿易辦公室，以及仁懷的釀酒廠及營運中心。華嘉不包括在本報告範圍內，因為其主要通過貴州尊朋營運，而本集團持有貴州尊朋不足百分之五十的權益。

### 報告參考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環境、社會及管治守則」）編製。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一提供了對照環境、社會及管治守則披露要求的「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內容索引」。

在編製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本集團遵循環境、社會及管治守則所載的四項匯報原則：

匯報原則	重要性	量化	平衡	一致性
在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的應用	在持份者的意見下，本集團識別並優先考慮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重要性評估過程及結果已在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章節中披露。	本集團以量化方式披露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關鍵績效指標，以便適當評估及驗證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行動的有效性。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旨在為持份者提供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平衡概覽。	本集團採用一致的方法對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進行長期有意義的比較。

### 審批及核准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已由董事會審閱及批准。

## 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

### 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知悉其有責任確保維持健全及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以保障本集團資產及股東權益。董事會亦負責監督、審閱及維持該等系統，以確保其穩健及有效。

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已融入我們的日常企業營運及管理常規。我們採用由上而下的方法審閱及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包括本集團的策略目標、目標達成情況，以及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評估。主要職能部門緊密合作，收集定量及定性資料以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並向董事會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此等事宜的監督工作已委派予各業務部門指定的管理層，由其透過既有的控制措施與程序，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受到監控，並將相關的最新進展即時向董事會報告。

為確保董事會緊貼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最新趨勢，董事會成員會定期收到有關氣候相關議題的培訓資料。為支持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及氣候事宜的持續監督，我們將持續發掘相關的培訓機會，包括針對不斷變化的監管要求、報告標準及行業常規的最新動態。

雖然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目前尚未納入本集團的薪酬架構，但我們認識到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對我們長期業務增長的重要性，並將考慮在未來將其納入。

有關企業管治討論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我們相信持份者參與對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我們通過多種溝通渠道與持份者保持聯繫，這有助於我們收集不同持份者的意見，並識別最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我們亦不時與內部持份者驗證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包括主要部門主管等高級管理層，彼等不僅擁有我們營運的實踐經驗，亦非常了解我們的主要投資者及業務夥伴。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過往在第三方顧問的協助下，我們透過調查及面談收集管理層的意見並識別以下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我們認為此仍適用於本集團的營運。

	層面	與業務的相關性
社會	健康與安全	職業健康與安全對我們所有業務單位至關重要，我們致力於預防工作場所傷害及職業病。
	反貪污	誠信是本集團的核心價值，必須由我們所有員工時刻堅守，以避免任何賄賂及貪污事件的發生。
環境	用電	我們用電的主要來源來自釀酒及其他相關業務，以及收費站的營運。
	用水	我們用水的主要來源來自釀酒及其他相關業務。

### 環境

#### 排放物

本集團的廢氣排放主要來自我們的釀酒及其他相關業務。就我們的收費公路營運而言，大部分空氣污染物是由在我們高速公路上行駛的車輛產生，我們對此控制有限。儘管如此，我們持續實施各種措施以減少業務營運產生的排放，遵守適用法律法規，並通過管理我們自身的排放及其他道路使用者的排放來減輕環境影響。

#### 收費公路營運

對於在中國內地的收費公路營運，使用高速公路的車輛是廢氣排放的主要來源。與高速公路上的大量交通流量相比，我們自身活動產生的排放相對微不足道。雖然我們控制道路使用者排放的能力有限，但我們嚴格遵循政府指示，限制排放性能不達標的車輛使用高速公路。我們亦會進行定期檢查及保養，以減少因道路狀況引致的交通事故風險，並確保交通暢順。當事故發生時，我們會迅速應對，以盡量減少擁堵及隨之而來的路面排放。

交通噪音是收費公路營運產生的另一個主要環境影響。為減少對敏感接收者（例如位於高速公路附近的學校及住宅樓宇）的噪音影響，我們在適當情況下，沿道路選定路段安裝隔音屏障。

### 釀酒及其他相關業務

本集團致力於減少於貴州仁懷的釀酒廠及營運中心建設過程中的碳排放。在我們的建築工地開發過程中，我們嚴格遵守「三同時」規定，該規定要求環保措施與建設項目同時實施。這種方法有助我們在整個施工過程中管理污染並盡量減少排放，例如空氣、噪音及廢棄物。在我們的酒廠生產中，我們通過嚴格的日常監測，維持環境控制，確保所有排放物及污染物得到負責任的管理。

在廢棄物管理方面，我們的釀酒業務遵循《固體廢物環保管理制度》中訂明的指引。例如，負責固體廢物管理的人員確保他們監督正常生產班次中產生的固體廢物的分類、收集及儲存。這種系統性的方法有助我們維持負責任的廢物處理，並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 辦公室及員工宿舍

在我們的收費公路辦公室及員工宿舍，主要的排放物及廢棄物類型包括生活污水、一般廢棄物及極少量的有害廢棄物。我們的酒類貿易辦公室亦產生類似的廢物流，其活動以辦公室為主，物流及倉儲則外包予第三方服務供應商。

我們通過採用「減少、重用、回收」的「3R」原則，管理辦公室及宿舍的一般廢棄物。一般廢棄物由當地環衛部門集中收集及處理，以確保妥善處置。可回收物（包括非機密文件、書籍、紙箱、膠樽及廚餘）會從其他廢棄物中分離出來進行回收。我們營運產生的有害廢棄物極少，主要來自廢舊電池、打印機墨盒及廢油。為符合相關當地要求，我們委聘合資格第三方收集及處置有害廢棄物。在可行情況下，空墨盒會重新填充碳粉以供重用。

### 溫室氣體排放

燃料消耗及外購電力是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的兩個主要來源。我們的主要燃料消耗包括用於車輛的柴油及汽油，以及用於食堂及酒廠的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我們實施的節能措施載於下文「資源使用」一節。二零二五年我們的溫室氣體及其他排放量較二零二四年按年增加，主要是由於釀酒生產及營運規模擴大所致。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二零二五年環境排放摘要

我們於二零二五年的環境排放詳情如下：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一般廢棄物	噸	75	77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sup>1</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	1,944	1,103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sup>1</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	949	956
溫室氣體(範圍1及2)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	8	5

## 監管合規

於報告期內，我們並未發現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環境排放相關法律法規違規情況。

## 資源使用

### 收費公路營運

我們收費公路營運中的主要能源消耗來自收費站。為優化能源效益及減少整體消耗，我們已將所有高杆照明更換為LED燈，與傳統照明相比，可大幅節省能源。年內，我們更換了一輛老舊車輛，改用環保及節能的替代車輛，以支持我們持續提升能源效益的工作。

### 釀酒及其他相關業務

在我們的釀酒業務中，我們實施了多項措施以加強環境保護及能源效益。在三生酒廠，水資源管理備受重視，道路、行人道及園林設施採用透水材料，有助將自然水排回土壤。為最大程度收集雨水作灌溉及水土保護之用，周邊綠地已融入草溝系統及雨水蓄水池。在生產方面，我們亦積極推廣電釀概念，並使用電鍋爐以提高能源效益，降低釀酒業務對環境的影響。

### 辦公室及員工宿舍

基於我們業務營運的性質，我們的辦公室產生的環境足跡相對較小。我們的能源及用水主要用於支持日常辦公室營運，並滿足居住在員工宿舍的員工的基本生活需求。

本集團致力於了解節能技術及常規，以作為我們減少環境影響的一部分。

<sup>1</sup> 排放系數參考自聯交所《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的匯報指引。

我們已採取多項環保措施，並鼓勵員工在辦公室及居住環境中節約能源及用水。過去數年在辦公室及宿舍實施的措施包括：

- 關掉閒置的燈光及電子設備以減少能源浪費；
- 實行雙面打印，並推廣重用單面紙張；
- 鼓勵使用電子通訊以減少用紙；
- 逐步安裝節能裝置，如節水器具；
- 在辦公室設置回收站，以分類及收集可回收物料；
- 更換宿舍內七台較老舊且能源消耗較高的熱水器；
- 在宿舍使用太陽能熱水系統；及
- 將廚房設備更新為更節能的替代品，並對食堂的天然氣管道進行現代化改造。

## 二零二五年資源消耗摘要

我們於二零二五年的資源消耗詳情如下：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總能源消耗 <sup>2</sup>	千瓦時	<b>10,931,938<sup>3</sup></b>	6,970,537
總能源消耗密度	千瓦時／員工	<b>31,324</b>	17,873
- 電力	千瓦時	<b>1,788,318</b>	1,781,317
- 汽油	升	<b>51,026</b>	47,210
- 柴油	升	<b>26,272</b>	23,569
- 液化石油氣	公斤	<b>41,797</b>	30,803
- 天然氣	立方米	<b>905,069</b>	477,044
用水	立方米	<b>98,771</b>	96,012
用水密度	立方米／員工	<b>353</b>	246

2 能源換算系數來自《中國能源統計年鑑2023》及英國能源安全與淨零排放部二零二五年換算系數。

3 二零二五年總能源消耗較二零二四年增加，主要歸因於在貴州仁懷的釀酒廠及營運中心較高的天然氣消耗。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環境及天然資源

我們業務在排放及資源使用方面所面臨的重大環境議題已在上述章節中披露。

## 氣候變化

本集團認識到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風險，以及回應我們業務營運中潛在的氣候相關影響的重要性。

### 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識別

近年來，極端天氣事件出現更加頻繁，對全球的生命、財產及經濟造成嚴重影響。為更好地應對氣候變化所帶來的日益增長的不確定性，在外部顧問的協助下，我們於本年度進行了一項評估，以識別與我們業務相關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並執行了定性的氣候情境分析，以評估我們的業務模式在不同氣候未來情境下的韌性。這項工作強化了我們對潛在氣候影響的理解，並提升了我們在氣候風險管理方面的應對方式。

氣候情境分析使我們能夠評估潛在的氣候路徑，並理解其對我們業務營運的影響。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用了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所選定的氣候情境（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SP」）1-2.6及SSP5-8.5），以及綠色金融網絡（「NGFS」）的氣候情境（當前政策與2050年淨零排放）來進行分析。

情境選擇概覽

情境	暖化情境 (至二一零零年全球升溫3°C至5°C以上)	減碳情境 (至二一零零年全球升溫1.5°C至2°C)
參考情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PCC SSP5-8.5</li> <li>NGFS 當前政策</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PCC SSP1-2.6</li> <li>NGFS 2050年淨零排放</li> </ul>
描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高排放，全球減排行動有限</li> <li>面臨的急性與慢性物理風險升高</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全球積極推動氣候行動，迅速實現減碳</li> <li>轉型風險較高，但長期實體風險降低</li> </ul>
與本集團的關聯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有助於洞察更頻繁且嚴重的實體災害 (影響員工及營運) 所帶來的營運壓力因素</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突顯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策略及資本配置的監管、市場與技術變革</li> </ul>

下表概述本集團在短期(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三零年)、中期(二零三一年至二零四零年)及長期(二零四一年至二零五零年)時間範圍內所面臨的相關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我們在定義這些時間範圍時，參考了自身的策略規劃週期，這有助於我們理解氣候相關影響可能在何時對我們的業務策略產生影響。

風險與機遇類型	識別的風險與機遇	對業務模式及價值鏈的影響	影響時間範圍	當前及預期的財務影響 <sup>4</sup>	我們的緩解應對措施/我們如何把握機會
實體風險	急性風險—極端天氣事件的嚴重程度增加	<p><b>高速公路：</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可能損壞我們的收費道路基礎設施，導致暫時封路及交通中斷</li> </ul> <p><b>酒類貿易：</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設施、倉庫及庫存可能受損，物流及供應鏈中斷</li> </ul>	短期、中期及長期	<p><b>本集團：</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緊急維修及保養成本增加</li> </ul> <p><b>高速公路：</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封路及交通中斷期間收費收入減少</li> </ul> <p><b>酒類貿易：</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因物流成本上升及供應鏈可能出現的物流中斷導致收入減少</li> </ul>	<p><b>本集團：</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定期進行安全及應急演練</li> <li>加強基礎設施及設施保護措施以應對極端天氣風險</li> <li>強化預警系統並與當地氣象部門協調</li> </ul> <p><b>酒類貿易：</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維持應急物流安排及庫存水平，以減輕供應鏈物流中斷的影響</li> </ul>

4 在報告期內並無當前的財務影響。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與機遇類型	識別的風險與機遇	對業務模式及價值鏈的影響	影響時間範圍	當前及預期的財務影響 <sup>4</sup>	我們的緩解應對措施／我們如何把握機會
	慢性風險—平均氣溫上升及降水模式改變	<b>酒類貿易：</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氣溫波動及水資源壓力可能影響釀酒廠營運的效率及品質，以及農業原物料的供應與品質，從而可能降低釀酒產量及產品品質</li> </ul>	中期及長期	<b>酒類貿易：</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為維持釀酒廠適當的冷卻及生產條件而增加營運成本</li> <li>因釀酒產量下降及潛在的產品品質問題導致收入減少</li> </ul>	<b>酒類貿易：</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釀酒廠安裝並升級節能溫控系統</li> <li>加強水資源管理措施，包括在適當時機進行水回收利用</li> <li>維持策略性原材料儲備，以緩解釀酒產量不足的影響</li> <li>定期監測關鍵原材料的品質，並調整生產控制以盡量減少品質波動</li> </ul>
轉型風險與機遇	政策與法律—不斷變化的監管要求	<b>本集團：</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加強的披露要求帶來更大的合規壓力，並增加本集團面臨的合規風險</li> </ul>	短期、中期及長期	<b>本集團：</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為滿足更嚴格的披露要求而增加合規成本</li> </ul>	<b>本集團：</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密切關注氣候相關法規及報告框架的發展</li> <li>定期進行環境檢查以確保合規</li> <li>加強內部政策及員工在環境與氣候相關要求方面的培訓</li> </ul>

風險與機遇類型	識別的風險與機遇	對業務模式及價值鏈的影響	影響時間範圍	當前及預期的財務影響 <sup>4</sup>	我們的緩解應對措施／我們如何把握機會
	市場—客戶行為的改變	<b>酒類貿易：</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客戶越來越重視永續商業實務。未能回應可能導致市場份額流失，而主動行動則能提升品牌差異化</li> </ul>	中期及長期	<b>酒類貿易：</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若產品未能滿足不斷變化的消費者期望，銷售額將下降</li> <li>透過吸引具有環保意識的客戶，有機會增加收入</li> </ul>	<b>酒類貿易：</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監控客戶對永續發展不斷變化的期望，並在適當時機調整業務實務或產品供應</li> </ul>
	技術—轉向低碳排放技術	<b>本集團：</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向低碳經濟轉型增加了本集團升級傳統基礎設施及採用節能技術的壓力</li> </ul>	短期、中期及長期	<b>本集團：</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採用低排放技術需要初始資本支出；老舊資產加速報廢可能產生潛在沖銷</li> <li>因能源效率提高而產生長期營運成本節省</li> </ul>	<b>本集團：</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各項營運中逐步引入低碳及節能技術</li> </ul>
	聲譽—持份者日益嚴格的審查	<b>本集團：</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隨著投資者、監管機構及公眾對氣候表現的審查日益嚴格，若行動或披露不足，可能對本集團的聲譽及持份者信心造成不利影響</li> </ul>	中期及長期	<b>本集團：</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降低公司價值及對投資者的吸引力</li> </ul>	<b>本集團：</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加強環境、社會及管治披露的透明度，並在適當時機加強有關策略、進展及措施的溝通</li> </ul>

### 氣候管理方針

本集團在進行常規業務規劃與營運審查時，會將氣候相關風險納入考量。在評估對我們營運的潛在影響時，我們會同時考慮實體風險（例如極端天氣）與轉型風險（例如法規或市場期望的變化）。

我們持續監測氣候相關的發展，並根據需要調整我們的做法，以支持我們業務的韌性。這種方針有助於確保氣候考量被納入我們不同業務部門的持續管理與決策過程中。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氣候不確定性下的韌性

氣候變遷如何在不同的氣候相關情境下演變（特別是溫度模式的變化以及極端天氣事件的頻率與強度），仍然存在相當大的不確定性。這些不確定性使得精確預測對本集團業務的潛在影響極具挑戰，導致在評估這些業務所面臨的氣候相關風險的時間、規模與性質時，存在固有的限制。

根據我們氣候相關情境分析的結果，我們預期本集團的策略與業務模式將保持足夠的靈活性與韌性，以適應一系列可能的氣候相關發展。我們將持續監測相關發展，並隨著新的科學證據、監管期望及市場見解的出現，不斷完善我們的評估。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監測氣候領域的發展及我們緩解措施的有效性，同時逐步加強我們的應對工作，並探索向低碳營運模式轉型的機會，為持份者創造長期價值。

## 社會

### 僱傭及勞工常規

#### 僱傭

本集團秉持以人為本的方針，已制定一系列僱傭政策及標準，以維護員工的合法權益。我們在人才管理方面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等。我們致力於培養互信、尊重及團隊合作的企業文化。此外，我們致力為所有員工提供有價值及愉快的工作環境。

在員工薪酬、招聘及解僱方面，我們嚴格遵守當地勞動法，包括香港的《僱傭條例（第57章）》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我們已為不同業務單位制定員工招聘、解僱、考評、薪酬及其他福利的政策。例如，我們已為高速公路營運實施《員工招聘管理辦法》及《工資福利規定》等政策，並為釀酒及其他相關業務實施《員工入職及試用期管理辦法》。我們的酒類貿易業務設有薪酬及績效考評管理政策，為對業務增長作出貢獻的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

我們向新入職員工解釋所有相關政策及指導材料，使他們全面了解本集團的人力資源管理系統，並確保他們了解自己的權利及責任。

為保障員工福利及促進健康的工作與生活平衡，本集團定期組織團隊建設活動，例如遠足、野餐及運動日。在節日期間，我們向員工派發新年食品。此外，我們的宿舍提供康樂設施，包括籃球場及桌球檯，供員工在閒暇時間消遣。我們致力於維護員工的身心健康，並促進平衡的工作與生活環境。

## 勞工常規

本集團遵守相關勞動法律法規，嚴禁僱用強制勞工及童工。在招聘過程中，我們會核實求職者的身份證明文件，以防止僱用未成年勞工。我們亦尊重員工的言論自由，並鼓勵他們向主管或工會反映任何疑慮。為鼓勵員工舉報任何可疑的不當行為，我們在辦公室設立了「總經理信箱」，員工可通過此信箱向更高層管理人員反映問題。

## 員工構成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49名全職員工及0名兼職員工。其中339名位於中國內地，10名位於香港。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明細如下：

## 員工人數

類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總計		<b>349</b>	390
按性別劃分	男性	<b>200</b>	227
	女性	<b>149</b>	163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	<b>142</b>	173
	30至50歲	<b>171</b>	187
	50歲以上	<b>36</b>	30
按地區劃分	中國內地	<b>339</b>	376
	香港	<b>10</b>	14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員工流失人數及流失率(%)

類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總計		<b>50 (14.3%)</b>	51 (13.1%)
按性別劃分	男性	<b>27 (13.5%)</b>	18 (7.9%)
	女性	<b>23 (15.4%)</b>	33 (20.2%)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	<b>31 (21.8%)</b>	39 (22.5%)
	30至50歲	<b>17 (9.9%)</b>	11 (5.9%)
	50歲以上	<b>2 (5.6%)</b>	1 (3.3%)
按地區劃分	中國內地	<b>50 (14.75%)</b>	51 (13.56%)
	香港	<b>0 (0%)</b>	0 (0%)

### 監管合規

於報告期內，我們並未發現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與僱傭及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相關的法律法規違規情況。

### 健康與安全

員工的健康與安全是本集團的優先事項。為保護員工免受職業危害，我們致力於維持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我們嚴格遵守相關健康與安全法規，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的規定。

我們意識到大部分安全風險來自於高速公路營運，由於員工在繁忙的高速公路上執勤。為保障員工及道路使用者的福祉，我們已制定並實施全面的政策，例如《公路養護作業安全管理系統》及《事故現場安全防範及救援指引》。此外，我們已成立一個由管理團隊領導的專門委員會，以監察及改善員工及營運活動的健康與安全標準。於報告期內，我們舉辦了培訓課程，旨在提高員工預判及識別大型車輛的能力，有助防止這些車輛錯誤駛入常規行車線。我們亦提供專門培訓，以加強收費站員工的人身安全措施，尤其是在應對異常或緊急情況時。

為提高員工的健康與安全意識，我們根據員工的崗位為其提供每月安全培訓，以盡量減低工作場所的潛在風險。所有新員工在履行職責前必須完成「三級安全教育」安全培訓。司機、電工、保安人員及廚師等特殊崗位須接受針對其職責的專業培訓。我們亦為員工提供個人防護裝備，例如反光衣，以及每年兩次的健康檢查及醫療保險，以確保職業健康問題能得到及時診斷及治療。

我們的釀酒業務已制定多項健康與安全政策，以確保安全及支持性的工作環境。例如，《酒庫安全責任》強調了解酒精飲料相關危害的重要性。該規定要求嚴格遵守安全規程，包括使用個人防護裝備及定期檢查設備，以降低風險。

我們進行頻繁及不定期的安全檢查，以降低營運中的安全風險。安全檢查涵蓋的主題包括潛在的安全隱患、安全預防程序的執行情況、設備狀況等。對於任何已識別的潛在安全問題，我們會制定糾正措施，並指定負責的員工，以確保及時執行預防措施。我們亦每季度舉行安全生產會議，以分析及解決營運中已識別的潛在職業危害。

當發生工傷事故時，我們會進行事後檢討並實施改進措施，以防止再次發生。這些措施包括：

- 加強活動前的準備及控制，評估特定活動的風險並制定應急計劃；
- 對場地及設備進行檢查及維護，及時消除安全隱患；
- 為人員提供安全知識培訓及加強現場指導；及
- 對整個過程的安全管理進行活動後檢討，收集員工反饋並及時整改。

### 二零二五年職業健康與安全統計數據<sup>5</sup>

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五年因工亡故人數：0

二零二五年因工受傷人數：2（二零二四年：1）

二零二五年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113<sup>6</sup>（二零二四年：2）

### 監管合規

於報告期內，我們並未發現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與職業健康與安全相關的法律法規違規情況。

5 職業健康與安全統計數據不包含位於香港的員工。

6 二零二五年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主要由於兩名員工在公司舉辦的活動中受傷。此後，我們已加強活動前的風險評估、改善設施檢查，並強化安全培訓及現場監督。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深信，我們的員工是可持續發展的基石，而高能力、訓練有素的團隊是推動本集團長期表現的關鍵。因此，我們為每個業務板塊設計了專門的員工培訓政策，以配合其各自的營運需求及職業發展需要。

就高速公路營運而言，我們提供多種培訓機會，包括禮儀、業務相關流程、管理技巧及專業技能等主題，供員工自願參加。為幫助新入職員工適應工作，我們為他們提供入職培訓，內容涵蓋我們的企業文化、規章制度以及與其崗位相關的業務流程。

除內部培訓外，我們鼓勵高速公路員工參加外部培訓機會，以加強其專業能力。合資格員工在成功完成此類課程後可申請費用報銷。我們鼓勵員工提升其資歷，並為此提供獎勵。根據服務年期，最高回扣金額可達人民幣2,000元至50,000元不等。

對於酒類貿易業務的員工，我們已建立專門的《員工培訓管理制度》，為其培訓過程提供指引。在此制度下，酒類貿易板塊的人力資源部根據不同部門的意見制定培訓計劃。我們的釀酒業務亦優先考慮員工發展，旨在使員工具備其崗位所需的資歷及技能。

### 二零二五年培訓統計數據<sup>7</sup>

類別		接受培訓僱員百分比	平均培訓時數
按性別	男性	100%	7.3
	女性	100%	10.3
按僱員類別	管理層	100%	10.1
	非管理層	100%	8.3

<sup>7</sup> 培訓統計數據不包含位於香港的員工。

### 供應鏈管理

#### 高速公路營運

本集團認識到供應鏈管理是企業社會責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並高度重視供應鏈中的潛在風險。一般而言，我們評估供應商的能力、價格、質量、資質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對於大規模採購，本集團採用一套完善的招標程序，並要求在訂購前至少列出三家能勝任供應商進行比較。

為保持供應商的質量，我們每年或在合約結束時評估其表現，只有符合我們要求的供應商才有資格繼續與本集團進行業務往來。

我們在採購過程中考慮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我們在可行情況下優先採購綠色產品，並在採購時考慮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影響。

#### 酒類貿易

作為華茅酒的獨家經銷商，我們依賴上游供應商支持我們的營運，特別是在提供酒類及包裝材料方面。我們的上游供應商將酒類產品直接交付給下游經銷商，以供進一步分銷及零售。我們致力於與在可持續發展方面擁有良好往績的供應商合作。我們已制定《供應部門標準化管理手冊》，以指導我們與上游供應商的合作，以及制定《市場管理手冊》，以指導我們與下游經銷商的合作。

《供應部門標準化管理手冊》界定了供應部的角色及職責，並指導整個採購流程。所有新供應商在合作前均須接受全面評估，以確保其符合相關國家標準、法規及我們的要求。獲批准的供應商將被列入我們的合資格供應商名單。我們會進行定期監察以評估供應商的表現，表現未如理想的供應商將被取消資格。

對於下游經銷商及銷售渠道，我們通過《市場管理手冊》管理與他們的合作。經銷商及銷售渠道不得在與我們合約未指定的地方銷售華茅酒，並應按我們雙方一致同意的價格銷售產品。根據違規次數，經銷商可能面臨處分，例如以經銷商成本回購產品、扣除保證金及年度回扣，甚至取消其經銷商資格。

#### 釀酒及其他相關業務

對於我們的釀酒業務，我們已實施《物資採購管理制度》，以確保其員工在選擇供應商時遵守有效的評估程序。這種方法將幫助我們建立高質量的供應商網絡，並改善我們的整體供應商管理。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6家供應商，全部位於中國內地。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產品責任

基於我們業務的性質，本集團的重點是負責任的營銷、服務及維護。我們致力為尊貴的客戶提供最優質的產品及服務。對於酒類貿易，由於我們是茅台本集團華茅酒的經銷商，我們不參與製造或零售過程。我們主要遵循茅台本集團對產品質量及召回程序的要求。對於我們有較多控制權的高速公路營運，我們力求提供高質量的道路服務，並牢記以下兩個目標：

- 維持安全及高效的高速公路；及
- 維持高服務質量。

在我們的釀酒業務中，我們參與製造過程，並已實施多項政策，例如《製麴車間管理制度》及《倉儲作業安全操作規程》。這些措施有助我們維持質量控制，並在生產中推廣安全及問責的文化。在基酒生產完成後，我們的質量檢測中心會按照國家標準進行檢測，以確保我們的生產質量。

### 維持安全及高效的高速公路

本集團認識到我們業務的重要性，因此極其謹慎地維護我們的道路，以確保道路安全。我們的道路建設部門負責高速公路的整體管理，遵循相關的道路安全法律法規。該部門處理的其他日常營運工作包括硬件維護、應急規劃以及與政府部門協調特別道路安排。

我們已制定政策，定期對高速公路進行例行檢查，以確保道路安全。通過頻繁的檢查，我們力求及時發現道路及其硬件的任何結構性損壞，例如路面裂縫及磨損的路面標記，並在我們的外判維護團隊協助下即時修復。

我們亦為高速公路建立了應急管理機制，以應對各種情況的緊急及應變解決方案，包括節假日高峰期、交通事故、施工及極端天氣條件。我們亦與當地政府及服務區營運商合作，每年至少進行一次應急演練，以確保對緊急情況作出迅速及適當的應對。我們致力於不斷改進服務，使其更快、更好、更恰當，以確保道路使用質量。

### 維持高服務質量

在服務質量方面，我們實施了多項措施，以確保收費站的高服務質量。首先，我們要求所有新入職收費員參加為期一週的培訓，學習如何禮貌地與道路使用者互動。對於現有員工，我們每兩年提供一次類似的收費員禮儀培訓，表現欠佳的員工將被要求參加額外培訓。為激勵員工，我們進行道路使用者調查以監察收費員的表現，表現優異者將獲得現金獎勵。

我們亦投入大量精力提高收費流程的效率。除了為員工提供收費流程培訓外，我們亦尋求創新方法以加快支付流程。目前，我們的收費站提供微信支付及支付寶等電子支付選項，為道路使用者提供更快、更便捷的支付方式。

### 知識產權保護及客戶私隱

本集團嚴格遵守其營運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相關知識產權法律，以保護知識產權。對於我們的酒類貿易業務，我們嚴格遵循貴州茅台集團就其酒類產品的設計、標籤及商標所制定的知識產權申請程序。為保護知識產權，我們就字體的商業使用與供應商合法簽訂合約。此外，我們在日常營運中僅使用擁有合法許可的軟件。

我們高度重視客戶信息私隱，並嚴格遵守相關國家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只有授權人員才能查閱客戶信息，且敏感客戶信息不得帶出辦公室。

### 監管合規

於報告期內，我們並未發現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與產品責任相關的法律法規違規情況。

### 反貪污

在整個營運過程中，本集團致力於建立及維持開放、誠信及問責的高標準。我們高度重視反貪污，並嚴格遵守司法管轄區法律，如香港的《防止賄賂條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

我們確保所有員工都清楚了解我們對賄賂、勒索、欺詐或洗黑錢的零容忍態度，無論是與公職人員還是私營機構人士進行交易。本集團任何員工均不得因與其職務相關的原因而索取或接受任何形式的賄賂，包括金錢、禮物、獎勵、服務或特殊待遇。我們制定了嚴格的懲罰措施，並根據利益衝突的嚴重程度給予相應的處分。此外，我們為管理層及一般員工提供反貪污培訓，以提高員工對反貪污議題的認識，並培養誠信文化。

在我們的酒類貿易業務中，我們制定了《費用管理規定》，以規範費用報銷，並鼓勵員工向總經理舉報處理營銷費用時的任何不當行為，經核實的報告將在月度績效考評中獲得5至10分的獎勵。同時，我們在內部會議中強調商業反貪污事宜，在簽署合約時提醒供應商不得提供商業賄賂。至於高速公路營運，我們亦制定了《收費運作流程》，以監察收費流程，防止任何多收費或其他形式的貪污行為。我們亦在收費站安裝了監控攝像頭。對於釀酒業務，我們已制定《費用管理規定》，以明確列出允許的開支，並確保公平的報銷慣例。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監管合規

於報告期內，並無針對發行人或其員工提出的已審結的貪污相關法律案件，我們亦未發現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與反貪污相關的法律法規違規情況。

## 社區投資

本集團在穩步增長的同時，始終銘記其企業社會責任，並致力於回饋社會。我們為能夠向道路使用者提供安全、省時、經濟及舒適的高速公路運輸服務而感到自豪。通過高速公路的營運及維護，我們在當地居民與全國其他地區之間建立了聯繫，對區域經濟發展產生了重大的正面影響。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酒類貿易業務通過多項措施展現了其對社會及社區發展的承諾。其中一項例子是在我們的三生酒廠舉辦的「植三生樹」活動，以鼓勵參與綠化工作，並提高參加者的環保意識。

## A1 附錄一：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守則內容索引

強制披露要求		頁碼	備註
管治架構	由董事會發出的聲明，當中載有下列內容：	24	
	(i) 披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督；		
	(ii)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對發行人業務的風險）的過程；及		
	(iii) 董事會如何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進度，並解釋它們如何與發行人的業務有關連。		
匯報原則—重要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應披露：	24-25	
	(i) 識別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的過程及選擇這些因素的準則；		
	(ii) 如發行人已進行持份者參與，已識別的重要持份者的描述及發行人持份者參與的過程及結果。		
匯報原則—量化	有關匯報排放量／能源耗用（如適用）所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的資料，以及所使用的轉換因素的來源應予披露。	23, 27-28	
匯報原則—一致性	發行人應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統計方法或關鍵績效指標的變更（如有），或任何其他影響有意義比較的相關因素。	23	
報告範圍	解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匯報範圍，及描述挑選哪些實體或業務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過程。	23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頁碼	備註
<b>A 環境</b>		
<b>A1 排放物</b>	25-27	
有關廢氣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	本集團的廢氣排放主要來自釀酒及其他相關業務。基於本集團現有的可用數據及準備程度，於報告期內未披露廢氣排放數據。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收集及披露該等資料的可行性。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由於業務性質，本集團並無產生大量有害廢棄物。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27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25-27	我們並無定量排放目標，並將考慮在未來設定相關目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25-27	我們認為廢棄物並非重大議題，因此尚未設定減廢目標。

層面	頁碼	備註
<b>A2 資源使用</b>	27-28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力、氣體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即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28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28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27-28	我們正在審閱我們的營運及環境表現,以考慮設定能源消耗目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27-28	本集團使用市政供水,預計在求取適用水源方面不會有任何問題。我們正在審閱我們的營運及環境表現,以考慮設定用水消耗目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	本集團在收費公路營運中並沒有使用包裝材料,而酒類產品中包裝材料的使用並非由本集團控制。我們的釀酒業務尚未開始對製成品進行包裝。
<b>A3 環境及天然資源</b>	29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29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頁碼	備註
<b>B 社會</b>		
<b>僱傭及勞工常規</b>		
<b>B1 僱傭</b>	33-35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34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35	
<b>B2 健康與安全</b>	35-36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36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36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5-36	

層面	頁碼	備註
<b>B3 發展及培訓</b>	37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37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37	
<b>B4 勞工準則</b>	33-35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34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34	
<b>營運慣例</b>		
<b>B5 供應鏈管理</b>	38	
		管理供應鏈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政策。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38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8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8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頁碼	備註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8	
<b>B6 產品責任</b>	39-40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	不適用於本集團的高速公路業務。對於我們的酒類貿易業務，任何產品召回將由生產商直接處理，我們沒有相關數據。對於我們的釀酒業務，其尚未產生任何銷售。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	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收集及披露此類信息的可行性。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40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召回程序。	39-40	不適用於本集團的高速公路業務。對於我們的酒類貿易業務，生產商有其自身的質量保證過程，並直接處理任何召回的產品。
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40	

層面	頁碼	備註
<b>B7 反貪污</b>	40-41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41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40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40	
<b>社區</b>		
<b>B8 社區投資</b>	41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41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41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頁碼	備註
<b>氣候相關披露</b>		
<b>(I) 管治</b>		
19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以下方面的資料：	24
(a)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可包括董事會、委員會或其他同等治理機構）或個人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指出有關機構或個人及披露以下資訊：	
(i)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釐定當前或將來是否有適當的技能和勝任能力來監督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	
(ii)	該機構或個人獲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方式和頻率；	
(iii)	該機構或個人在監督發行人的策略、重大交易決策和風險管理程序及相關政策的過程中，如何考慮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包括該機構或個人是否有考慮與該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相關的權衡評估；	
(iv)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監督有關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參閱第37至40段）的目標制定並監察達標進度，包括是否將相關績效指標納入薪酬政策以及如何納入（參閱第35段）；及	

層面	頁碼	備註
<p>(b) 管理層在用以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監控措施及程序中的角色，包括以下資訊：</p> <p>(i) 該角色是否被委託給特定的管理層人員或管理層委員會以及如何對該人員或委員會進行監督；及</p> <p>(ii) 管理層可有使用監控措施及程序協助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有，這些監控措施及程序如何與其他內部職能部門進行整合。</p>		
<b>(II) 策略</b>		
<b>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b>		
<p>20 發行人須披露其資訊，以讓人理解其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其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而言，發行人須：</p> <p>(a) 描述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發行人的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p> <p>(b)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解釋發行人是否認為該風險是與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或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p> <p>(c)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說明其合理預期可能影響發行人的時間範圍（短期、中期或長期）；</p> <p>(d) 解釋發行人如何定義短期、中期及長期，以及這些定義如何與其策略決定規劃範圍掛鉤。</p>	29-33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頁碼	備註
<b>業務模式和價值鏈</b>		
21	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作如下披露：	29-33
(a)	描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及	
(b)	描述在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中，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集中的地方（例如，地理區域、設施及資產類型）。	
<b>策略和決策</b>		
22	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策略和決策的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	29-33
(a)	有關發行人已經及將來計劃在其策略和決策中如何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包括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任何其所設定的氣候相關目標，以及任何法律或法規要求達到的目標。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	本集團目前尚未制定氣候轉型計劃，我們正在評估自身的環境表現，以為未來制定環境目標提供參考。
(i)	因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而在當前及預期將來對發行人業務模式（包括資源配置）作出的變動；	
(ii)	已經或預期將進行的任何適應或減緩工作（直接或間接）；	

層面	頁碼	備註
(iii) 發行人任何與氣候相關轉型計劃（包括制定轉型計劃時使用的主要假設的資訊，以及該計劃所依賴的因素），或若發行人並未有這樣的計劃，則作適當的否定聲明；		
(iv) 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第37至40段所述的任何氣候相關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如有））；及		
(b) 有關發行人當前及將來計劃如何為根據第22(a)段披露的行動提供資源。		
23 發行人須披露先前各匯報期內按照第22(a)段所披露計劃的進度。	-	不適用，因為於過往報告期內未披露相關資料。

####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 當前財務影響

24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	29-33	基於本集團目前的可用數據及準備程度，我們已進行定性情境分析。我們將持續提升數據能力，以在未來完善及改進我們的情境分析方法。
(a)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發行人在匯報期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及		
(b) 當存在將導致下一匯報年度相關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帳面價值發生重要調整的重大風險時，關於第24(a)段中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頁碼	備註	
<b>預期財務影響</b>			
25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	29-33	由於本集團目前的可用數據及準備程度，我們已進行定性情境分析。我們將持續提升數據能力，以在未來完善及改進我們的情境分析方法。
(a)	發行人經考慮其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後，並考慮到以下各項，預期其財務狀況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		
(i)	其投資及處置計劃；及		
(ii)	其為實施策略所需的資金的計劃資金來源；及		
(b)	基於發行人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其預計其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短期、中期及長期的變化。		
<b>氣候韌性</b>			
26	在考慮發行人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後，發行人須披露資訊，使他人了解發行人的策略及業務模式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發行人須按與其情況相稱的做法，使用與氣候相關的情景分析來評估其氣候韌性。提供量化資訊時，發行人可披露單一數額或區間範圍。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	29-33	由於本集團目前的可用數據及準備程度，我們已進行定性情境分析。我們將持續提升數據能力，以在未來完善及改進我們的情境分析方法。
(a)	發行人截至匯報日對其氣候韌性的評估，其有助於了解：		
(i)	發行人的分析結果對其策略和業務模式的影響（如有），包括發行人需要如何應對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中確定的影響；		
(ii)	發行人對氣候韌性的評估中考慮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範疇；及		

層面	頁碼	備註
(iii) 發行人根據氣候發展調整其短期、中期和長期策略和業務模式的能力；		
(b) 如何及何時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包括：		
(i) 使用的輸入數據，包括：		
(1) 發行人在分析中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及其來源；		
(2) 分析是否涵蓋多種不同的氣候相關情景；		
(3) 分析所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是否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或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有關；		
(4) 發行人在其情景中是否使用了與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相一致的情景；		
(5) 發行人為何認為所選擇的氣候相關情景與評估其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相關；		
(6)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使用的時間範圍；及		
(7) 發行人分析所涵蓋的營運範圍（例如分析所涵蓋的營運地點及業務單位）；		
(ii)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作的關鍵假設；及		
(iii) 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的匯報期。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頁碼	備註
<b>(III) 風險管理</b>		
27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	29-33
(a)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包括有關以下方面的資訊：	
(i)	發行人使用的輸入資料及參數（例如資料來源及程序所涵蓋的業務範圍）；	
(ii)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識別氣候相關風險；	
(iii)	發行人如何評估有關風險的影響的性質、可能性及程度（例如發行人可有考慮定性因素、量化門檻或其他所用標準）；	
(iv)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就氣候相關風險相對於其他類型風險的優次排列；	
(v)	發行人如何監察其氣候相關風險；及	
(vi)	與上一個匯報期相比，發行人可有及如何改變其使用的流程；	
(b)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機遇，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包括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確定氣候相關機遇的資訊）；及	
(c)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和監察流程，是如何融入發行人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以及融入的程度如何。	

層面	頁碼	備註	
<b>(IV) 指標及目標</b>			
<b>溫室氣體排放</b>			
28	發行人須披露匯報期內的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表示），並分為：	27	鑒於本集團目前的可用數據及準備程度，於報告期內未披露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a)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		
	(b)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及		
	(c)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29	發行人須：	27	並無任何合約工具管理我們所購買的能源。
	(a) 除非管轄機關或發行人上市之另一交易所另有要求，否則發行人須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年）》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		
	(b) 披露其用於計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包括：		
	(i) 發行人用於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的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		
	(ii) 發行人為何選擇該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計量溫室氣體排放；及		
	(iii) 發行人在匯報期對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進行的任何變更以及變更原因；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頁碼	備註
(c) 就根據第28(b)段披露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披露其以地域為基準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並提供有助於了解該排放的任何所需合約文書的資訊；及		
(d) 就根據第28(c)段披露的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價值鏈（範圍3）核算與報告標準（2011年）》所述的範圍3類別披露發行人計量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中包含的類別。		
<b>氣候相關轉型風險</b>		
30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29-33	由於本集團目前的可用數據水平及準備程度，我們已進行定性情境分析。我們將持續提升數據能力，以在未來完善及改進我們的情境分析方法。
<b>氣候相關物理風險</b>		
31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29-33	由於本集團目前的可用數據水平及準備程度，我們已進行定性情境分析。我們將持續提升數據能力，以在未來完善及改進我們的情境分析方法。

層面	頁碼	備註
<b>氣候相關機遇</b>		
32 發行人須披露涉及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29-33	由於本集團目前的可用數據水平及準備程度，我們已進行定性情境分析。我們將持續提升數據能力，以在未來完善及改進我們的情境分析方法。
<b>資本運用</b>		
33 發行人須披露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	該資料尚未披露，因為本集團目前並未追蹤具體與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有關的資本支出、融資或投資。
<b>內部碳定價</b>		
34 發行人須披露如下：	—	內部碳定價尚未納入本集團的策略決策方法中。
(a) 闡釋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例如投資決策、轉移定價及情景分析）；及		
(b) 發行人用於評估其溫室氣體排放成本的每公噸溫室氣體排放量定價；		
或適當的否定聲明，確認發行人沒有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頁碼	備註
<b>薪酬</b>		
35	發行人須披露氣候相關考慮因素可有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或提供適當的否定聲明。這可能構成根據第19(a)(iv)段作出的披露的一部分。	24
<b>行業指標</b>		
36	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披露與一項或多項特定的業務模式和活動有關的行業指標，或與參與有關行業常見特徵有關的行業指標。在決定披露哪些行業指標時，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參考《〈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S2號〉行業披露指南》和其他國際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框架規定的行業披露要求所述的與披露主題相關的行業指標，並考慮其是否適用。	—
<b>氣候相關目標</b>		
37	發行人須披露(a)其為監察實現其策略目標的進展而設定的與氣候相關的定性及量化目標；及(b)法律或法規要求發行人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就每個目標逐一披露：  (a) 用以設定目標的指標；  (b) 目標的目的（例如減緩、適應或以科學為基礎的舉措）；  (c) 目標的適用範圍（例如目標是適用於發行人整個集團還是部分（如僅適用於某個業務單位或地理區域））；  (d) 目標的適用期間；	—

本集團目前正在檢討這些指標的適用性，並將在適當情況下於未來的報告期內加強披露。

不適用於本集團，因為我們目前正在檢討有關未來目標設定的營運及環境表現。

層面	頁碼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e) 衡量進度的基準期間；</li> <li>(f) 階段性目標或中期目標（如有）；</li> <li>(g) 如屬量化目標，其屬絕對目標還是強度目標；及</li> <li>(h) 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包括該協議產生的司法承諾）如何幫助發行人設定目標。</li> </ul>		
<p>38 發行人須披露其設定及審核每項目標的方法，以及其如何監察達標進度，包括：</p>	-	<p>不適用於本集團，因為我們目前正在檢討有關未來目標設定的營運及環境表現。</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目標本身及設定目標的方法是否經第三方驗證；</li> <li>(b) 發行人審核目標的程序；</li> <li>(c) 用於監察達標進度的指標；及</li> <li>(d) 任何修訂目標的內容及原因。</li> </ul>		
<p>39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每項氣候相關目標的績效的資訊以及對發行人績效的趨勢或變化分析。</p>	-	<p>不適用於本集團，因為我們目前正在檢討有關未來目標設定的營運及環境表現。</p>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頁碼	備註
40	就按第37至39段披露的每一項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披露：	– 不適用於本集團，因為我們目前正在檢討有關未來目標設定的營運及環境表現。
	(a)	目標涵蓋哪些溫室氣體；
	(b)	目標是否涵蓋範圍1、範圍2或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c)	此目標是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還是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如為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發行人須另外披露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
	(d)	目標是否是採用行業脫碳方法得出的；及
	(e)	發行人計劃使用碳信用抵銷溫室氣體排放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關於使用碳信用的計劃，發行人須披露：
	(i)	依賴使用碳信用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的程度及方式；
	(ii)	該碳信用將由哪些第三方計劃驗證或認證；
	(iii)	碳信用的類型，包括相關抵消是否是基於自然還是基於科技的碳消除，以及相關抵消是通過減碳還是碳消除實現；及
	(iv)	為讓人了解發行人計劃使用的碳信用的可信度和完整性所必需的任何其他重要因素（例如，對碳抵消效果的假設）。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董事，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陳陽南先生，70歲，執行董事兼主席。陳先生為本集團創立人並於二零零九年四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發展及計劃。彼亦負責對未來可能進行的其他基建項目投資機會進行評估及分析。陳先生畢業於中山大學。陳先生於高速公路開發、經營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8年的經驗。

符捷頻先生，58歲，為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行政總裁。符先生負責項目投資分析、商業談判及協調以及投資資金經營。符先生畢業於中山大學，於一九八九年獲電子學與信息系統學士學位。彼於中國高速公路開發、經營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7年的經驗。

劉寶華女士，50歲，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加入本公司。彼負責與中國有關政府機構的協商及溝通。彼畢業於陝西開放大學，於一九九七年七月獲計算機及財務管理學士學位。彼亦於二零一八年十月獲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劉女士於財務及項目管理方面擁有逾23年的經驗。

張廷輝先生，47歲，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五年加入本公司。張先生主要負責酒類業務板塊的買賣及組織市場推廣活動及營銷。張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在中國河南國營東風機械廠職業高中專修機械專業。張先生於組織各類營銷、活動及體育事項方面有豐富的經驗。彼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擔任大熊座航海活動管理（澳門）有限公司總經理及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起擔任中國杯國際帆船賽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及副總裁。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健宏先生，61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取得香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朱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朱先生於天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明發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這些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彼亦為聯交所GEM上市公司麥迪森酒業控股有限公司、凱富善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胡列格先生，72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畢業於長沙交通學院，專修數學力學，並於長沙鐵道學院（現為中南大學的一部分）修畢概率論與數理統計深造課程。胡先生之前擔任長沙理工大學交通運輸學院院長。現時，胡先生為湖南省促進物流業發展專家委員會理事。

林漢權先生，59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加入本公司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一九八九年七月畢業於香港大學，獲得社會科學榮譽學士學位。林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私營及上市企業的審核、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36年的專業經驗。

## 公司秘書

冼家敏先生，59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冼先生在私人及上市公司的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積逾32年專業經驗。彼於一九九六年一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前稱香港會計師學會）的會員，於一九九七年七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成為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冼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獲取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獲取英國斯特萊斯克萊德大學(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金融學碩士學位，以及於一九九八年六月獲取澳洲科庭科技大學(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會計學碩士學位。

董事會謹提呈本年度報告連同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業務回顧

### 一般資料

有關本集團的業務回顧，請參閱本年報第5至11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書的一部分。

### 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以下列出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此處未能詳錄所有因素，而且除下列主要風險外，亦可能存在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此外，本年報不對任何人士就投資本公司證券作出任何建議或意見。投資者在投資本公司證券之前，應自行判斷或諮詢投資顧問的意見。

#### 省政府運輸相關政策的變化

本集團的營運很容易受中國政府有關運輸行業各環節的政策變動所影響，例如運輸網絡、交通法規、牌照及通行費制度的變動等。這些變化可能對本集團的收入或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董事將密切監察適用及相關政府政策，並因應任何政策變化而採取即時合適行動，以減低其對基建項目及本集團的影響。

#### 收入極為視乎車流量而定，或會受競爭性公路及橋樑以及其他運輸方式所影響

收取通行費所產生的收入很大程度上視乎車流量而定。車流量直接及間接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有關公路與當地及國家高速公路網絡內其他部分的聯繫。概不保證高速公路系統及網絡的未來變化不會對高速公路的車流量產生不利影響，亦不保證以後不會興建或引入其他道路或運輸方式，並證實可取代本集團現有高速公路項目。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上文所述，董事相信，中國經濟增長的上升勢頭將於可見未來延續。有見此增長，董事預期收費公路項目的收入於來年將繼續增加。

# 董事會報告書

## 與主要供應商的關係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酒類貿易業務均依賴於主要供應商貴州茅台集團授予的華茅酒獨家分銷權。獨家分銷權協議已每年進行審查。未能協商協議可能會對本集團酒類貿易業務產生重大影響。董事將密切監察與貴州茅台集團的關係以確保獨家分銷權協議成功磋商。

## 與分銷權模式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的酒類貿易業務主要依靠眾多第三方分銷商來銷售本集團的產品。每個分銷商於特定地理區域均具有獨家分銷權，該分銷商未能履行其與本集團的分銷協議所規定的義務，可能對該地區授權零售商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董事將定期檢討各分銷商的表現，並採取適當行動以盡量減少分銷商未能履行的影響。

## 與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或傳染疾病爆發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可能會受到自然災害或流行病爆發的不利影響，這可能會影響原材料的採購以及本集團產品的製造、銷售及出口。疫症、流行病或疾病的爆發或升級，其中包括特別是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SARS）、禽流感、豬流感（H1N1）、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及可能影響人們在中國生活的其他疾病。該等自然災害、傳染疾病在中國的爆發以及其他不利的公共衛生事態發展，或會限制旅行及銷售活動及延誤本集團產品以及服務的交付，從而嚴重破壞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影響全體員工的生產力或降低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這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本集團在本年報所載的業務表現及營運業績為歷史數據，過往表現並不保證日後表現。本年報或載有前瞻性陳述及意見而當中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的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本集團、董事、本集團僱員及代理均不承擔由於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不正確而引致的任何義務或責任。

## 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總額為人民幣294.2百萬元。請參閱本年報第7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一節。

## 年結後事項

除本年報第10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報告期後事項」一節所披露者外，自回顧財務年度年結日（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概無發生重大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 主要財務表現指標的分析

有關反映本集團業務表現的主要財務表現指標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5至11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書的一部分。

## 環境保護及法律合規

本公司於經營業務時致力保護環境，並確保符合不時適用於本集團及其業務營運的環境保護標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且就董事所知，本集團已就其業務取得所要求的許可證及環境審批，且已遵守對本集團、其業務及經營具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規則及法規。

有關本公司於環境保護、法律合規及對本集團業務持續增長和發展的其他方面所完成的工作及付出的努力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章節。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不斷緊跟彼於多個國家及地區（尤其是中國及香港）適用的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確保已經遵從相關規定。本集團絕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而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於中國的業務營運。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彼於多個國家及地區適用的相關法律法規。

# 董事會報告書

## 關於本集團主要關連者的報告

### 僱員

本集團提供全面的員工設施及附加福利，以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自創立業務以來，主要人員一直為管理團隊的一部分。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認為與僱員的關係良好及員工離職率介乎可接受水平。

### 供應商

本集團的供應商包括華茅酒的主要供應商、貴州茅台集團以及其他酒類產品的合約製造商。所有此等供應商與本集團管理層均擁有緊密而長期的關係。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認為與供應商的關係良好且穩固。

### 分銷商

本集團為其產品在中國採用分銷模式。在此模式下，本集團主要根據分銷權協議向中國分銷商銷售產品，該協議每年進行審查。每個分銷商均在中國特定地理區域擁有獨家分銷權。本集團與所有分銷商均保持良好關係。

## 註冊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一座12樓1205室。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2。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 該等高速公路

由於該等高速公路乃對公眾開放，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主要客戶資料可予披露。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通常並無重大採購，故沒有就本集團供應商的資料作進一步披露。

### 酒類貿易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酒類貿易業務的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分別應佔的出售及購買資料如下：

	分部百分比總計	
	出售	購買
最大客戶	13.0%	
五大客戶總計	46.5%	
最大供應商		98.4%
五大供應商總計		100.0%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候，各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以上者）概無於此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董事會報告書

## 財務報表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表現與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第82至15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 稅務寬減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股份（「股份」）而可享有任何稅務寬減。

## 儲備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36,14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514,000元）已撥入儲備。其他儲備變動資料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本年度，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宣派及派付特別中期股息為每股0.121港元）。

## 慈善捐款

本年度內本集團概無作出慈善捐款。

##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優先購股權

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涉及優先購股權的條文規定，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新股。

##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為：

### 執行董事

陳陽南先生  
符捷頻先生  
劉寶華女士  
張廷輝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健宏先生  
胡列格先生  
林漢權先生

根據細則第83(3)條，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的任何董事，將擔任該職務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應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依照細則第84及85條，朱健宏先生及胡列格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各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始任期三年，惟可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文或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連任的董事並無訂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一般法定責任除外）而終止的未屆滿服務合約。

## 董事會報告書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普通股)	購股權數目中 的好倉	總計	百分比
陳陽南 (附註)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00,000,000 (L)	–	300,000,000	72.71%

附註： 陳陽南先生為執行董事兼主席，被視為擁有Vel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所持有300,000,000股股份的權益，因該公司由其控制。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Vel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向本滙融資（亞洲）有限公司（由任德章先生全資擁有）質押300,000,000股股份，作為向Vel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提供的定期貸款融資的抵押。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任何時候，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任何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可獲得本公司、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參與者，作為其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或可能作出之貢獻之額外獎勵或回報，以促進本集團之成功。

購股權計劃下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a) 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b) 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顧問，而董事會全權認為該等顧問將會或已經對本集團之業務作出貢獻。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會釐定的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10年。概無規定在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於要約日期後30日或之前接納授出後，須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且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中的最高者：

- (a) 股份面值；
- (b) 股份於要約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收市價；及
- (c) 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及生效，其後不會授出或提呈其他購股權，但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然有效及生效。於購股權計劃屆滿前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仍然有效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在其規限下予以行使。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1,260,8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約8.76%。

於本年度，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著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董事會報告書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的任何股份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於所持普通股的好倉	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Vel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0	72.71%
本滙融資(亞洲)有限公司(附註)	於股份擁有抵押權益之人士	300,000,000	72.71%
任德章(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300,000,000	72.71%

附註：Vel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執行董事兼主席陳陽南先生擁有。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Vel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向本滙融資(亞洲)有限公司(由任德章先生全資擁有)質押300,000,000股股份，作為向Vel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提供的定期貸款融資的抵押。

###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即不低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25%）。

###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於年結日或本年度任何時候，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董事或與董事具有關連的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報第3頁。

### 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受《僱傭條例》管轄的受聘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最高每月相關收入為30,000港元。計劃供款即時歸屬。

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僱員均參與由地方政府部門營運的退休計劃。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金某個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以支付福利。本集團對該等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退休計劃的總供款人民幣4,23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345,000元）自收益表中扣除。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會報告書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為其企業管治守則。於本年度，董事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全部守則條文。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已於本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本年度的經審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

## 核數師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任滿告退，惟符合資格並膺選續聘。本公司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核數師於過去三年並無其他變動。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陽南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Crowe (HK) CPA Limited**  
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9樓  
9/F Leighton Centre,  
77 Leighton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致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82至156頁的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及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性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於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中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核的要求，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遵循該等要求及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我們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在整體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和就此形成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 收益確認時間：酒類銷售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附註1(s)(ii)的會計政策。

#### 關鍵審核事項

貴集團的收入主要源自向大量客戶（包括分銷商及直接銷售客戶）銷售酒類。

銷售酒類的收入，於本集團將產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之時點確認，金額為本集團預期有權收取的承諾代價。

貴集團與客戶的銷售合約包含多種與貨物驗收相關的貿易條款。該等貿易條款可能影響向該等客戶確認銷售的時間。管理層評估每份合約的貿易條款，以釐定收入確認的時間。

我們將收入確認的時間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因為收入是貴集團的關鍵績效指標，且存在收入可能被操縱以達到財務預期或目標的固有風險。此外，不同類型的客戶具有不同的貿易條款，導致收入確認的時間存在複雜性，因而收入或未能於正確期間妥善確認。

#### 在審核中的處理方法

我們評估收入確認時間（銷售酒類）的審核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評估管理層與收入確認相關的關鍵內部監控的設計、實施及運作成效；
- 抽樣檢查與客戶簽訂的銷售合約，以了解與個別客戶協定的貿易條款，並參照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本集團的收入確認政策；
- 抽樣比較於財務報告期間內記錄的銷售交易與相應的發票、送貨單、來自分銷商的確認書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該等文件載有客戶已收貨品的憑證），並評估相關收入是否已根據相關銷售合約所載的貿易條款妥善確認；

## 關鍵審核事項 (續)

收益確認時間：酒類銷售

### 關鍵審核事項

### 在審核中的處理方法

- 透過檢查與個別客戶協定的貿易條款以及發票、送貨單、來自分銷商的確認書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該等文件載有客戶已收貨品的憑證），抽樣評估於報告期末前後記錄的特定收入交易是否已在適當的財務期間確認；
- 檢查年內確認的、符合特定風險基準的銷售交易相關日記帳分錄，向管理層查詢該等分錄的原因，並將分錄的詳細資料與相關基礎文件進行比較；及
- 抽樣向客戶直接函證於財務報告期間內的銷售交易價值，並檢查與核對經函證交易金額與本集團會計記錄之間差異相關的基礎文件。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綜合財務報表以外的資料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所包含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未考慮其他資料。我們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倘若我們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此一事實。我們就此並無須報告事項。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及真實而中肯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需的有關內部控制，以確保所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董事獲審核委員會協助履行其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流程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合理確定整體而言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包含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為閣下（作為整體）而編製，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負上任何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但不能擔保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重大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我們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工作之一，是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核過程中保持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因應這些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及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比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合當時情況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董事所作出的會計估算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若我們總結認為有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披露資料，或如果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的整體列報、架構和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允地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計以就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恰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和審核就貴集團審計而進行的審計工作。我們須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續)

我們就 (其中包括) 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和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 (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發現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失) 與審核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 確認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 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宜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 (如適用), 與彼等進行溝通。

我們通過與審核委員會溝通, 確定哪些是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工作的最重要事項, 即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在極罕有的情況下, 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過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在報告中予以披露, 否則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國富浩華 (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郭焯源

執業證書編號: P02412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140,412	198,145
銷售成本		(117,904)	(158,641)
毛利		22,508	39,504
其他收入	4	1,380	3,144
其他虧損淨額	4	(3,728)	(1,596)
行政開支		(41,526)	(47,216)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085)	(10,481)
營業虧損		(31,451)	(16,645)
財務費用	5(a)	(5,200)	(5,102)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6,788)	12,526
除稅前虧損	5	(43,439)	(9,221)
所得稅	6(a)	3,211	(4,064)
年內虧損		(40,228)	(13,285)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6,143)	(8,514)
非控股權益		(4,085)	(4,771)
年度虧損		(40,228)	(13,285)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分)	9	(8.76)	(2.06)

第88至156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	(40,228)	(13,285)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包括本集團未使用人民幣為功能貨幣之實體的財務報表	(898)	1,407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1,126)	(11,878)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7,041)	(7,107)
非控股權益	(4,085)	(4,771)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1,126)	(11,878)

第88至156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b>536,642</b>	428,974
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	11	<b>19,478</b>	49,13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	<b>146,658</b>	163,579
遞延稅項資產	22(b)	<b>280</b>	266
應收或然代價	16	<b>—</b>	20,648
預付款項	15(b)	<b>34,147</b>	36,563
		<b>737,205</b>	699,164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	<b>401,792</b>	390,60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a)	<b>13,668</b>	10,393
應收增值稅		<b>41,443</b>	40,632
預付款項	15(b)	<b>43,273</b>	48,145
應收關聯方款項	27(b)	<b>48,685</b>	37,566
應收或然代價	16	<b>12,852</b>	5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a)	<b>126,813</b>	185,756
		<b>688,526</b>	713,645
<b>流動負債</b>			
計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b>63,885</b>	67,419
應付關聯方款項	27(b)	<b>14,064</b>	1,057
合約負債	19	<b>12,016</b>	12,608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0	<b>111,411</b>	145,124
租賃負債	21	<b>1,231</b>	2,388
即期稅項	22(a)	<b>2,459</b>	5,775
		<b>205,066</b>	234,371
<b>流動資產淨值</b>		<b>483,460</b>	479,274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220,665</b>	1,178,438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21	603	540
銀行貸款	20	182,759	99,469
		<b>183,362</b>	100,009
<b>資產淨值</b>			
		<b>1,037,303</b>	1,078,429
<b>資本及儲備</b>			
	23		
股本		3,634	3,634
儲備		710,470	747,5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b>714,104</b>	751,145
非控股權益		<b>323,199</b>	327,284
權益總額		<b>1,037,303</b>	1,078,429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陳陽南  
主席

符捷頻  
執行董事

第88至156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以股份為 基礎之 薪酬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累積虧損)	總額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總額
	附註23(c)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v)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v)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634	51,487	47,784	680,422	5,085	(20,475)	35,889	803,826	320,196	1,124,022
二零二四年權益變動：										
年度虧損	-	-	-	-	-	-	(8,514)	(8,514)	(4,771)	(13,285)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1,407	-	1,407	-	1,407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407	(8,514)	(7,107)	(4,771)	(11,878)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5	-	-	-	(15)	-	-	-
非控股股東權益注資	-	-	-	-	-	-	-	-	25,866	25,866
特別中期股息(附註23(b))	-	-	-	-	-	-	(45,574)	(45,574)	-	(45,574)
取消註冊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14,007)	(14,00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634	51,487	47,799	680,422	5,085	(19,068)	(18,214)	751,145	327,284	1,078,42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以股份為 基礎之 薪酬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累積虧損)	總額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總額
	附註23(c)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iv)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v)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634	51,487	47,799	680,422	5,085	(19,068)	(18,214)	751,145	327,284	1,078,429
二零二五年權益變動：										
年度虧損	-	-	-	-	-	-	(36,143)	(36,143)	(4,085)	(40,228)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898)	-	(898)	-	(898)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898)	(36,143)	(37,041)	(4,085)	(41,126)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85	-	-	-	(185)	-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634	51,487	47,984	680,422	5,085	(19,966)	(54,542)	714,104	323,199	1,037,303

第88至156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經營產生的現金	17(b)	15,342	(245,684)
已繳中國企業所得稅		–	(4,834)
<b>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b>		<b>15,342</b>	<b>(250,518)</b>
<b>投資活動</b>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115,894)	(177,557)
收購聯營公司權益付款		(300)	(300)
已收利息		630	2,746
向非控股股東權益墊款		(7,200)	(8,0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扣除出售現金		–	55,861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後的現金流出淨額		–	(10,331)
終止確認聯營公司後的現金流入淨額		–	21,837
自一間聯營公司收到股息		5,633	8,400
贖回其他投資所得款項		–	13,800
自聯營公司收回的資本	13(i)	4,800	–
<b>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b>		<b>(112,331)</b>	<b>(93,544)</b>
<b>融資活動</b>			
已付租賃租金的本金部分	17(c)	(2,257)	(2,170)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17(c)	(75)	(179)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17(c)	221,701	295,593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7(c)	(172,124)	(51,000)
非控股股東權益注資		–	25,866
已付借貸成本	17(c)	(9,108)	(5,077)
向本公司權益股東派付的股息		–	(45,574)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38,137</b>	<b>217,459</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淨額</b>		<b>(58,852)</b>	<b>(126,603)</b>
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5,756	313,720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91)	(1,361)
<b>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26,813</b>	<b>185,756</b>

第88至156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1 重要會計政策

###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下文披露本集團採納的重要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等修訂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前採用。附註1(c)所提供的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所引致本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變動的相關資料，已反映於該等財務報表內。

### (b) 編製財務報表的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組成。

編製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計量基準是歷史成本法，惟以下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列賬(見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除外：

- 應收或然代價(見附註16)。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對政策的應用和對資產、負債、收益和支出的申報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和假設。若該等賬面值未能直接從其他資料來源清楚得知，管理層的估計和相關假設是根據過往經驗和因應當時情況認為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為基礎，而所得結果構成管理層判斷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依據。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差異。

管理層會持續審閱各項估計和相關假設。倘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若該項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時所作出對本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的討論內容，載於附註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c) 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會計期間，本集團已就該等財務報表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該等修訂本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原因為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幣不可兌換為另一貨幣的外幣交易。

本集團並未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股東權益

附屬公司是指受本集團控制的實體。控制權指本集團有權支配一間實體從而獲得可變回報，並藉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自控制權開始之日起至控制權終止之日止納入綜合財務報表。

從擁有控制開始日期起至控制終止日期止，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計入綜合財務報表內。集團內部往來的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入及開支(外匯換算收益或虧損除外)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引致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但只限於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跡象的情況下。

對於每筆企業合併，本集團可以選擇以公平值或者以非控股股東權益(「**非控股權益**」)在附屬公司可辨認淨資產的所佔比例確認非控股股東權益。

非控股股東權益會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項目中，與本公司權益股東的應佔權益分開呈報。非控股股東權益所佔集團業績的權益則會在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列作為本公司非控股股東權益與本公司權益股東之間的年內損益總額及全面收入總額分配。非控股股東權益持有人的貸款及其他有關該等持有人的合約責任，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根據附註1(n)或(o)(視乎負債性質而定)列為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更，如不構成失去控制權，這些變更會被視為權益交易。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股東權益 (續)

當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其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及任何相關的非控制性權益及其他權益組成部分。任何因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失去控制權時，於該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權益按公允價值計量。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值減去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1(i)(ii)）列賬。

### (e)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財務及經營決策之實體。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採用權益法入賬，除非該權益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它們初始按成本確認，該成本包括交易成本。其後，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應佔該等被投資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的份額，直至重大影響終止之日。

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超出其權益時，本集團之權益將減至零，而除非本集團擁有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被投資公司作出付款，否則將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就此而言，本集團之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之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淨投資一部分之任何其他長期權益（在將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應用至有關其他長期權益（倘適用）後（見附註1(i)(ii)））。

與按權益入賬的被投資公司進行交易而產生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被投資公司的權益比例予以抵銷。未變現虧損以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式抵銷，但僅限於無減值跡象的情況。

在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參閱附註1(i)(ii)），除非該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包括使用權資產) 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見附註1(i)(ii)) 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出售所產生的任何損益在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是以直線法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沖銷其成本 (已扣除估計剩餘價值 (如有)) 計算，通常於損益內確認。

當前及比較期間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                                     |       |
|-------------------------------------|-------|
| - 收費站及附屬設施                          | 5-10年 |
| - 汽車                                | 5年    |
| - 傢俬及裝置                             | 5年    |
| - 其他自用租賃物業於較短的未屆滿租期及其他估計使用壽命期間計提折舊。 |       |

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每年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調整。

### (g) 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

本集團與地方政府當局訂立合約安排，參與中國內地一條高速公路的建設、營運及管理。本集團為授權當局建設一條高速公路，換取相關高速公路的營運權利及有權向該特許經營基建設施的用戶徵收通行費。

倘本集團有權就使用特許經營基建設施而徵收費用，則確認從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產生的無形資產。授出特許權者並無就可供收回的已產生施工成本提供任何約定擔保。作為於服務特許權安排中提供施工工程及項目管理服務而獲取作為代價的無形資產，於初次確認時按公平值計量。於初次確認後，按成本減累積攤銷及減值虧損計量無形資產 (見附註1(i)(ii))。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g) 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 (續)

與服務特許權安排相連而產生的徵地成本已根據服務特許權安排的要求確認為無形資產。

其後開支只會在致使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增加時才會資本化。所有其他開支均在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

攤銷乃按單位使用量基準計算從服務特許權安排產生的無形資產成本。因此，攤銷乃按照在特定期間內之實際交通流量佔本集團獲授權經營該等高速公路之期限內之預計總交通流量比例作出計算。本集團已制定對各高速公路在經營期限內之預計總交通流量作出定期覆核之政策，如認為適當，將會進行獨立專業交通研究。倘出現重大變動，則將作出適當調整。倘服務特許權安排產生的無形資產包括的某項基礎設施資產的獲益期限與特許權期間不同，其將會被單獨攤銷。

本集團每年將審閱攤銷的期間及方法。

### (h) 租賃資產

本集團會於合約初始生效時評估該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屬此情況。倘客戶有權主導可識別的資產的使用及從該使用中獲取幾乎所有的經濟收益，則表示控制權已轉讓。

#### (i) 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選擇不會將非租賃部分分開及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入賬列作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惟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按每項租賃情況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倘未資本化，相關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於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h) 租賃資產 (續)

#### (i) 作為承租人 (續)

將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初步按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或（倘該利率不可直接釐定）使用相關的遞增借款利率貼現。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不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中，並於其產生時於損益中支銷。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加上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地而產生的估計成本，並扣除任何收取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f)及1(i)(ii)）。

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適用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非股權證券投資的會計政策，與使用權資產分開入賬。該等按金的面值超出初始公允價值的任何部分，入賬列為已付的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當未來租賃付款因某一指數或比率變動而變更，或當本集團根據殘值擔保估計預期應付的金額有變，或倘本集團改變其評估是否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按此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將作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減至零，則於損益內列賬。

當租賃修改發生時，租賃負債亦需重新計量，租賃修改指租賃範圍的變更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的變更，且該修改未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入賬。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乃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額及租賃期，使用於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重新計量。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流動部分釐定為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結算的合約付款的現值。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h) 租賃資產 (續)

#### (ii)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時將每項租賃釐定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其將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當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將合約中代價分配到各部分。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根據附註1(s)(iii)確認。

###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均無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是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一般而言，信貸虧損按合約金額與預期金額之間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計量。

倘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不足額乃採用以下利率貼現：

- 定息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首次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息金融資產：即期實際利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之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續)

#####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 (續)

預期信貸虧損採用以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或倘工具的預期年期少於（2個月），則為較短期間）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部分；及；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因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之項目之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導致之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但以下項目則按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信貸風險較低的金融工具；及
- 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即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內發生違約的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其他金融工具。

#####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於釐定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及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理據資料。此包括基於本集團過往經驗及知情信貸評估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分析，包括前瞻性資料。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續)

#####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續)

本集團假設，若金融資產逾期超過三十日，則其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

本集團在以下情況下認為金融資產出現違約：

- 債務人不太可能在本集團不採取行動（如變現抵押品（如有持有））的情況下全額償還其對本集團的信貸義務；或
- 金融資產逾期九十日。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帳戶對其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

#####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構成不利影響之事件時，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續)

#####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行為，如拖欠或逾期90天以上；
- 本集團按照本集團於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條款重組貸款或墊款；
- 債務人有可能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證券因發行人出現財務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

##### 撤銷政策

倘日後實際上無收回款項的可能，則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將被撤銷。該情況通常發生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概無資產或收入源以產生足夠現金流量償還應撤銷金額時。

隨後收回先前已撤銷的資產將於發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減值撥回。

####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來源，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有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或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再存在或可能有所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及
- 列示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 (ii) 其他資產減值 (續)

倘出現任何減值跡象，便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

##### -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按可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其現值。倘若資產並無產生大量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夠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 減值虧損的確認

當資產的賬面值或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超過可收回金額時，須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獲分配，用以按比例減低該單位（或單位組別）資產的賬面值，惟某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處置成本（倘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倘可釐定）。

##### - 減值虧損的撥回

倘若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算出現有利變動，則有關的減值虧損會被撥回。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於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所撥回的減值虧損於確認撥回年度計入損益中。

####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就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應用與其於財政年度結束時將應用的相同的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標準（參閱附註1(i)(i)）。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j) 存貨

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

成本值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兌換成本及將存貨運至現址和變成現狀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乃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生產及銷售所需的成本。

存貨出售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有關收益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減幅及所有存貨虧損一概在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後撥回的金額，在作出撥回期間確認為減少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 (k)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乃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前，於客戶支付不可退還代價時確認（見附註1(s)）。合約負債亦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前，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不可退還代價時確認。在相關情況下，相應的應收款項亦予以確認（見附註1(l)）。

### (l)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予以確認。倘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應收款項後續按攤銷成本列賬（見附註1(i)(i)）。

### (m)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購入後於三個月內到期、其他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的短期高流通性並且價值改變風險不大的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見附註1(i)(i)）。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n)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於初步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如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 (o) 計息借貸

計息借款首次按公平值減交易成本計量，其後，該等借款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乃根據附註1(u)確認。

### (p)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短期僱員福利在提供相關服務時支銷。若本集團因僱員已提供服務而有現時的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支付該金額，且該義務能夠可靠地估計，則就預期將支付的金額確認負債。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義務在提供相關服務時支銷。

#### (ii)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受限制股份

授予僱員之受限制股份的授出價格與公平值之間的差額確認為僱員成本，並於權益內的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儲備作相應增加。受限制股份的公平值於授予日參照市場價格或相關股份的估值師估值進行計量。倘僱員須於可無條件地有權享有受限制股份之前滿足歸屬條件，則考慮購股權將告可行之可能性，購股權的授出價格與公平值之間的總差額於歸屬期內分攤。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p) 僱員福利 (續)

#### (ii)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續)

##### 購股權

向僱員所授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僱員成本，並於權益的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增。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式並計及所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和條件計量。倘僱員須在無條件享有購股權前符合歸屬條件，則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總額經考慮購股權的歸屬可能性後於歸屬期內分攤。

歸屬期內會檢討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除非原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否則對過往年度已確認累計公平值所作出的任何調整，均在回顧年度自損益扣除／計入損益，並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會對確認為開支的數額作出調整，以反映所歸屬購股權的實際數目（並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惟僅因未能達成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的歸屬條件而遭沒收的購股權則除外。權益金額於資本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屆時有關金額將包含於已發行股份之股本確認之金額）或購股權屆滿（屆時會直接撥入保留溢利）為止。

####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會在本集團不再能夠撤回所提供的離職福利或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

### (q)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除與業務合併或直接於權益或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項目相關外，所得稅開支在損益中確認。

當期稅項包括就年內應課稅收入或虧損的估計應付或應收稅項，以及就過往年度應付或應收稅項的任何調整。當期應付或應收稅項金額是預期將支付或收取的稅款金額的最佳估計，該估計反映了與所得稅相關的任何不確定性。當期稅項採用於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量。當期稅項亦包括任何股息產生的稅項。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q) 所得稅 (續)

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僅在符合特定標準時方可抵銷。

遞延稅項就資產及負債作財務申報用途的賬面值與用作稅務用途的金額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不就以下各項確認：

- 在一項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的暫時差額，該交易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
- 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暫時差額，惟以本集團能夠控制該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該暫時差額在可預見的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為限；及
- 初始確認商譽時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

本集團就其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就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惟以很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利潤用以抵扣該等項目為限。未來應課稅利潤根據相關應課稅暫時差額的撥回情況釐定。若應課稅暫時差額的金額不足以全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考慮基於本集團個別附屬公司的業務計劃而釐定的、經調整現有暫時差額撥回影響後的未來應課稅利潤。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相關稅務利益不再很可能實現時予以調減；該等調減在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性提高時撥回。

遞延稅項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日期預期將要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後果。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僅在符合特定標準時方可抵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r) 撥備及或然負債

撥備一般透過按稅前利率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進行貼現來釐定，該利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

當經濟利益流出不太可能，或金額無法可靠估計時，該義務作為或有事項披露，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可能的義務，其存在將僅由某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的發生與否來確認，亦作為或有事項披露，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

### (s)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將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源自銷售貨品、提供服務或租賃項下讓渡本集團資產使用權的收入分類為收益。

本集團在其收入交易中擔任主事人，並按總額基準確認收入。在釐定本集團是擔任主事人還是代理人時，本集團會考慮其在產品轉移至客戶前是否取得對產品的控制權。控制權指本集團主導產品的使用並從中獲得絕大部分剩餘利益的權力。

有關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 (i) 通行費收入

本集團的通行費收入乃基於本集團預期自客戶合約收取代價計量，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項除外。本集團於車輛通行該高速公路及經過收費站時確認通行費收入，即指將服務控制權轉交予客戶。該高速公路已實施聯網統一路費收取政策，收費公路的通行費收入結算期通常為一個月以內。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s) 收益及其他收入 (續)

#### (ii) 銷售酒類

收入於本集團將產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之時點確認，金額為本集團預期有權收取的承諾代價，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款項。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銷售退回及數量折扣。

當若干客戶的採購量達到約定門檻時，本集團會向其提供追溯性數量折扣。該等數量折扣產生可變代價。本集團使用預期價值法，基於本集團當前及未來的表現預期以及所有合理可得的資料來估計可變代價。此估計金額計入交易價格，惟以日後當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性得以解決時，已確認累計收入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撥回為限。於銷售酒類時，本集團在考慮到因上文所述的退回及折扣而產生的交易價格調整後確認收入。預期退回及折扣的負債予以確認，並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合約負債（參閱附註1(k)）。

#### (iii)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根據經營租賃應收的租金收入於租期所涵蓋的期間以等額分期方式在損益中確認；除非有另一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的使用產生利益的模式。已授出的租賃優惠於損益確認為應收租賃付款總淨額的一部分。或然租金於賺取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 (iv) 利息收益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確認。「實際利率」是將金融資產預計存續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的利率。計算利息收入時，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的賬面總值（當資產未出現信貸減值時）。然而，對於初始確認後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透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若該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的計算恢復至總額基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s) 收益及其他收入 (續)

#### (v)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合理保證將會收到且本集團將遵守其附帶條件時，初步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助，在產生開支的相同期間系統地確認為損益收入。

補償本集團某項資產成本的補助，從該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因而透過減少折舊開支，實際上在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於損益中確認。

#### (vi) 股息

股息收入在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之日於損益中確認。

### (t) 外幣換算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集團公司各自的功能貨幣。

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並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根據以外幣計量的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外幣差額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海外業務的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外幣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匯兌儲備中累計，除非換算差額分配至非控制性權益。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u) 借貸成本

因購置、建造或生產某項資產(該資產須一段長時間方可撥作其既定用途或銷售)所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均資本化為該項資產的一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則於產生期內支銷。

### (v) 股息分派

本公司之普通股東的股息分派乃於有關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批准期間(倘適當)，於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 (w) 關聯方

(a) 符合以下條件之一的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人士：

- (i) 該人士有能力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該人士能夠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或
- (iii) 該人士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w) 關聯方 (續)

(b) 符合以下條件之一的實體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成員 (意為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相互關聯)。
- (ii) 該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或一方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雙方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方為某第三方的合營公司，另一方為第三方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一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且該福利計劃的受益人為本集團的僱員或本集團關聯實體的僱員。
- (vi) 該實體被(a)項定義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在(a)(i)項定義的人士對該實體發揮重大影響，或該人士為該實體 (或該實體母公司) 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該人士的近親指的是預計能影響 (或被影響) 該人士與該實體交易的人士。

### (x)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根據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區分配資源及評估其業績表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的財務資料當中識別出來。

個別重要的經營分部不會合計以供財務報告之用，但如該等經營分部的產品和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別或階層、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以至監管環境的本質等經濟特性均屬類似，則作別論。個別不重要的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以上大部分條件，則可以合計。

## 2 會計判斷及估計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當時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進行持續評估。

關鍵會計政策的選擇、影響該等政策應用的判斷及其他不確定因素以及所呈報業績對情況及假設變動的敏感度，均為審閱財務報表時所考慮的因素。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附註1。本集團相信，以下關鍵會計政策涉及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使用的最重大判斷及估計。

### (a) 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的攤銷

本集團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及確認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並計提其攤銷。

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的攤銷按附註1(g)會計政策所載的使用單位基準計提。如總預計交通流量與實際結果存在重大差異，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的賬面值可能需要作出重大調整。

董事定期對總預計交通流量進行評估，並按預計基準根據經修改後的預計交通流量調整攤銷單位。

###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減值

倘情況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該等資產會被視為「已被減值」而可能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該等資產的賬面值將予定期覆核，以評估可收回金額是否已減少至低於賬面值。當有事件或變動顯示該等資產的記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該等資產會作減值測試。在發生減值時，賬面值會減至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在釐定使用價值時，該資產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會被折現至其現值，而此需要就未來的通行費收入及營運成本金額作重大判斷。本集團利用所有現有資料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概約金額，包括基於未來的通行費收入及營運成本金額及折現率的合理及有依據的假設及預測而作出的估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 (a)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大陸進行酒類貿易及建設、營運及管理清平高速一期（「清平高速公路」）。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3(b)。

#### (i) 細分收入

按各重大類別劃分的客戶合同收入細分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與客戶訂立合同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範疇內）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細分		
— 通行費收入	66,257	69,530
— 酒類銷售	74,155	128,615
	<b>140,412</b>	198,145

由於本集團收入、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資本開支絕大部分來自單一地區，即中國大陸。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類分析。

本集團所有上述收入均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 (a) 收入 (續)

##### (i) 細分收入 (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客戶交易佔本集團收入超過10%的本集團客戶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sup>(aa)</sup>	不適用*	52,823
客戶B <sup>(aa)</sup>	8,243	不適用*
客戶C <sup>(aa)</sup>	9,610	不適用*

\* 與該等客戶進行的交易不超過本集團於相關年度收益的10%。

##### (aa) 酒類分部收入。

本集團信貸風險集中的詳情載於附註25(a)。

#####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 通行費收入

於高速公路通行完成後提供相關服務時履約責任達成。

###### 酒類銷售

履約責任於交付產品後達成，通常需要預先付款。

所有有關酒類銷售的客戶合約的原預計期間少於一年，因此有關其剩餘履約責任的資料並未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分部按業務線及地理位置兩方面劃分。本集團按與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內部報告資料相同之方式呈列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部。

- 清平高速公路，清平高速公路的建設、經營及管理；
- 酒類，主要為華茅酒分銷。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之最高行政管理層在評核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作出資源分配時，乃根據下列之基礎監控各呈報分部之業績：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所有負債（公司債務除外）。

收入及支出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銷售額及支出（該等分部應佔之折舊或攤銷該分部應佔之資產產生之支出除外）分配至報告分部。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之方法為「經調整EBITDA」，即「經調整之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其中「折舊及攤銷」包括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為計算經調整EBITDA，本集團之盈利乃對並未專門指定屬於個別分部之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如董事及核數師薪酬以及其他總辦事處或公司行政成本。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 (b) 分部報告 (續)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之資料載於下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清平高速公路 人民幣千元	酒類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收入	66,257	74,155	140,412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經調整EBITDA)	24,978	(4,354)	20,624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	145	67	212
利息開支	—	(5,185)	(5,185)
年內折舊及攤銷	(30,783)	(6,862)	(37,64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呈報分部資產	169,856	1,283,520	1,453,376
可呈報分部負債	10,943	427,980	438,92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續)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清平高速公路 人民幣千元	酒類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收入	69,530	128,615	198,415
可呈報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	26,688	23,388	50,076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	240	1,051	1,291
利息開支	—	(5,048)	(5,048)
年內折舊及攤銷	(31,957)	(7,263)	(39,22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呈報分部資產	174,235	1,233,779	1,408,014
可呈報分部負債	9,662	361,786	371,448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 (b) 分部報告 (續)

##### (ii) 可呈報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收入</b>		
可呈報分部收入	140,412	198,145
<b>綜合收入 (附註3(a))</b>	<b>140,412</b>	<b>198,145</b>
<b>溢利</b>		
可呈報分部溢利 (經調整EBITDA)	20,624	50,076
來自集團外部客戶及聯營公司的可呈報分部溢利	20,624	50,076
其他收入	1,380	1,291
其他 (虧損) / 收益淨額	(3,728)	453
折舊及攤銷	(38,456)	(39,888)
財務費用	(5,200)	(5,102)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費用	(18,059)	(16,051)
<b>除稅前綜合虧損</b>	<b>(43,439)</b>	<b>(9,221)</b>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	1,453,376	1,408,014
分部之間應收款項抵銷	(57,015)	(46,215)
	1,396,361	1,361,799
遞延稅項資產	280	266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29,090	50,744
<b>綜合資產總額</b>	<b>1,425,731</b>	<b>1,412,809</b>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負債	438,923	371,448
分部之間應付款項抵銷	(57,015)	(46,215)
	381,908	325,233
即期稅項	2,459	5,775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4,061	3,372
<b>綜合負債總額</b>	<b>388,428</b>	<b>334,380</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4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收入</b>		
廣告牌租金收入	750	882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	630	1,944
來自理財產品的收益	—	318
	<b>1,380</b>	<b>3,144</b>
<b>其他虧損淨額</b>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887	(2,715)
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	(8,341)	2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322	(12)
終止確認聯營公司之收益	—	427
政府補助	2,761	—
其他	643	465
	<b>(3,728)</b>	<b>(1,596)</b>

##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

(a) 財務費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的利息	10,016	5,362
減：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利息開支*	(4,891)	(439)
	<b>5,125</b>	<b>4,923</b>
租賃負債的利息	75	179
	<b>5,200</b>	<b>5,102</b>

\* 借貸成本按年利率3.30%至3.65%（二零二四年：3.65%）進行資本化。

## 5 除稅前虧損 (續)

### (b)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附註7))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46,211	34,342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4,231	3,345
	<b>50,442</b>	<b>37,687</b>

根據中國大陸相關勞動規則及法規，中國大陸附屬公司參與由地方政府機關營辦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計劃」），據此，中國大陸附屬公司須按市政府每年宣佈的固定比率對計劃作出供款。市政府對應付退休僱員的全部退休金責任負責。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受香港《僱傭條例》管轄的受聘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托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最高每月相關收入為30,000港元。計劃供款即時歸屬。

並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用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本集團就與上述計劃有關的退休金福利款項而言並無其他重大責任。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5 除稅前虧損(續)

(c) 其他項目：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薪酬		
— 年度審計服務	1,236	1,140
— 中期審閱服務	412	411
	<b>1,648</b>	1,551
折舊費用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687	2,239
— 使用權資產	6,113	6,586
攤銷		
— 清平高速公路	29,656	31,06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14)	55,496	91,859

###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指：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 年度撥備	133	3,022
— 預扣稅	1,080	2,40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410)	(1,254)
	<b>(3,197)</b>	4,168
遞延稅項		
— 暫時差額產生及撥回	(14)	(104)
	<b>(3,211)</b>	4,064

##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續)

### (a)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指：(續)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獲得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iii)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溢利按25% (二零二四年：25%) 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v)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規則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居民企業就所賺取溢利向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分派的股息須按10%繳納預扣稅(除非根據稅項條約或安排獲減免)。根據中港避免雙重徵稅安排，倘一名合資格香港稅務居民為中國企業的「實益擁有人」，並直接持有25%或以上股權，該名香港稅務居民可按減免預扣稅稅率5%繳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續)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與會計虧損的對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b>(43,439)</b>	(9,221)
按所在稅務司法權區適用溢利稅率計算		
除稅前虧損的名義稅項	<b>(9,060)</b>	(918)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項影響	<b>3,794</b>	3,275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b>(1,781)</b>	(3,460)
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b>8,187</b>	4,075
動用過往年度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b>(1,007)</b>	(5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b>(4,410)</b>	(1,255)
中國預扣稅	<b>1,080</b>	2,400
其他	<b>(14)</b>	4
所得稅	<b>(3,211)</b>	4,06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7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之詳情披露如下：

二零二五年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i>執行董事</i>						
陳陽南	960	-	-	-	-	960
符捷頻	659	-	-	-	-	659
劉寶華	494	-	-	-	-	494
張廷輝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獲委任)	101	-	-	-	-	101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林漢權	109	-	-	-	-	109
朱健宏	120	-	-	-	-	120
胡列格	50	-	-	-	-	50
<b>總額</b>	<b>2,493</b>	<b>-</b>	<b>-</b>	<b>-</b>	<b>-</b>	<b>2,493</b>

二零二四年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i>執行董事</i>						
陳陽南	960	-	-	-	-	960
符捷頻	657	-	-	-	-	657
劉寶華	493	-	-	-	-	493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林漢權	109	-	-	-	-	109
朱健宏	120	-	-	-	-	120
胡列格	50	-	-	-	-	50
<b>總額</b>	<b>2,389</b>	<b>-</b>	<b>-</b>	<b>-</b>	<b>-</b>	<b>2,389</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8 最高酬金人士

五名最高酬金人士中有兩名(二零二四年：兩名)為董事，其酬金於上文附註7披露。

餘下三名(二零二四年：三名)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4,357	4,342
酌情花紅	—	456
退休計劃供款	49	49
	<b>4,406</b>	4,847

三名(二零二四年：三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二五年 人數	二零二四年 人數
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2	2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	—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	1	—
人民幣3,000,001元至人民幣4,000,000元	—	1

## 9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及發行在外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計算得出。

#### (i)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基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	<b>(36,143)</b>	(8,514)

#### (ii) 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基本)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於年內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b>412,608</b>	412,608

###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攤薄效應的已發行普通股。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 (a) 賬面值對賬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收費站及 附屬設施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租作自用的 其他物業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77,300	5,591	2,704	5,398	7,530	26,413	224,936
增添	5,011	739	569	536	3,667	216,099	226,621
出售	-	(28)	(210)	-	(6,275)	-	(6,513)
匯兌調整	-	-	-	-	26	-	2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2,311	6,302	3,063	5,934	4,948	242,512	445,070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82,311	6,302	3,063	5,934	4,948	242,512	445,070
增添	10	971	654	-	1,194	113,799	116,628
出售	-	(30)	-	(306)	(1,282)	-	(1,618)
匯兌調整	-	-	-	-	(10)	-	(1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2,321	7,243	3,717	5,628	4,850	356,311	560,070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206	2,406	1,457	2,612	6,091	-	13,772
年內支出	3,878	849	354	1,036	2,708	-	8,825
出售撥回	-	(26)	(199)	-	(6,275)	-	(6,500)
匯兌調整	-	-	-	-	(1)	-	(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84	3,229	1,612	3,648	2,523	-	16,096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5,084	3,229	1,612	3,648	2,523	-	16,096
年內支出	3,720	1,301	461	925	2,393	-	8,800
出售撥回	-	(28)	-	(158)	(1,282)	-	(1,46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04	4,502	2,073	4,415	3,634	-	23,428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3,517	2,741	1,644	1,213	1,216	356,311	536,64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7,227	3,073	1,451	2,286	2,425	242,512	428,974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 (b)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之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b>173,517</b>	177,227
按折舊成本列賬之租賃作自用之其他物業	<b>1,216</b>	2,425

於損益中確認的有關租賃之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之折舊開支：		
土地使用權	<b>3,720</b>	3,878
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b>2,393</b>	2,708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5(a))	<b>75</b>	179

年內，添置至使用權資產為人民幣1,20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678,000元)。該金額主要與新訂租賃協議項下資本化租賃應付款項有關(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011,000元與購置土地使用權有關及剩餘金額主要與新訂租賃協議項下資本化租賃應付款項有關)。

有關租賃的總現金流出以及租賃負債的賬齡分析之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7(d)及2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1 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b>653,638</b>	653,638
<b>累計攤銷：</b>		
於一月一日	<b>604,504</b>	573,441
年內支出	<b>29,656</b>	31,06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634,160</b>	604,504
<b>賬面淨值：</b>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19,478</b>	49,134

服務特許權安排指本集團對清平高速公路進行營運並收取通行費的權利。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並無減值跡象及毋須進行無形資產減值撥備（二零二四年：無）。

## 12 於附屬公司權益

以下列表僅載列主要受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影響的附屬公司詳情。除另行說明外，所持有的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主營地點	根據中國法律 成立的法律 實體的類型	已發行及 繳足/註冊資本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高明控股有限公司 (「高明」)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三年三月十八日	香港	不適用	1美元/50,000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深圳市華昱高速公路投資 有限公司(「清平」)*	中國內地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中國內地	有限公司	人民幣150,000,000元/ 人民幣150,000,000元	60%	-	60% 中國高速公路的建設、 經營及管理
深圳華昱酒業發展有限公司 (「酒業發展」)*	中國內地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中國內地	有限公司	400,000,000港元/ 400,000,000港元	100%	-	100% 酒類分銷
華昱健康酒業(深圳)有限 公司(「健康酒業」)*	中國內地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中國內地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元	77%	-	77% 酒類分銷
貴州仁懷華昱酒業有限公司 (「貴州仁懷」)*	中國內地 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七日	中國內地	有限公司	人民幣476,000,000元/ 人民幣476,000,000元	53.57%	-	53.57% 釀酒及其他相關業務

\* 該等實體於中國內地成立。

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2 於附屬公司權益 (續)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非控股股東權益」)的附屬公司資料。

	二零二五年		
	貴州仁懷 人民幣千元	清平 人民幣千元	健康酒業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股東權益百分比	46.43%	40%	23%
流動資產	170,367	147,387	329,579
非流動資產	530,956	22,469	10,658
流動負債	(55,223)	(10,943)	(188,387)
非流動負債	(182,759)	–	–
資產淨值	463,341	158,913	151,850
非控股股東權益賬面金額	215,123	63,565	34,926
收入	1,149	66,257	58,887
本年度虧損	(4,553)	(5,660)	(4,762)
綜合收益總額	(4,553)	(5,660)	(4,762)
非控股股東權益應佔的虧損	(2,114)	(2,264)	(1,095)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40,155)	26,330	67,846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105,364)	(19,000)	10,139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111,852	–	(73,842)

	二零二四年		
	貴州仁懷 人民幣千元	清平 人民幣千元	健康酒業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股東權益百分比	46.43%	40%	23%
流動資產	166,902	121,927	355,423
非流動資產	421,163	52,309	23,029
流動負債	(48,704)	(9,662)	(221,482)
非流動負債	(71,469)	–	(358)
資產淨值	467,892	164,574	156,612
非控股股東權益賬面金額	217,236	65,830	36,021
收入	755	69,530	97,591
本年度(虧損)/溢利	(4,791)	(5,028)	19,884
綜合收益總額	(4,791)	(5,028)	19,884
非控股股東權益應佔的(虧損)/溢利	(2,224)	(2,011)	4,573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78,720)	27,650	(192,008)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175,734)	(19,418)	35,838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97,976	–	123,367

### 13 於聯營公司權益

下表列出全部為非上市公司實體且並無市場報價的聯營公司資料：

聯營公司名稱	商業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之詳情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貴州華昱深黔酒業有限公司** (附註(i))	註冊成立	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48.0%	-	48.0%	酒類銷售
北京華昱盛京酒業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28.0%	-	28.0%	酒類銷售
廣東華昱粵海酒業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42.0%	-	42.0%	酒類銷售
華嘉酒業(深圳)有限公司(「華嘉酒業」)	註冊成立	中國內地	人民幣400,000,000元	28.0%	-	28.0%	銷售酒類及投資 控股
深圳市德駿酒業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30.0%	-	30.0%	酒類銷售

\* 該等實體於中國內地成立。

# 清算及撤銷註冊過程中

附註(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該聯營公司收到清算過程中的資本返還人民幣4,800,000元。於報告日期，該聯營公司的清算程序仍在進行中。

上述所有聯營公司乃使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3 於聯營公司權益 (續)

本集團的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按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進行調整，並與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對賬)披露如下：

	華嘉酒業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華嘉酒業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聯營公司的總額</b>		
流動資產	3,809	3,770
非流動資產	486,183	510,576
流動負債	—	—
資產淨值	489,992	514,346
收入	—	—
年度(虧損)/溢利	(24,354)	43,325
全面收益總額	(24,354)	43,325
年內已收股息	—	8,400
<b>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之對賬</b>		
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總額	489,992	514,346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28.0%	28.0%
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	137,198	144,017

並非個別重大聯營公司的匯總資料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總賬面值	9,460	19,562
年內已收股息	5,633	—
本集團分佔該等聯營公司總金額		
年度溢利/(虧損)	31	(684)
其他全面收益	—	—
全面收益總額	31	(684)

## 14 存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8,867	7,067
在製品－基酒	44,103	—
製成品	348,822	383,541
	<b>401,792</b>	390,608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款項為人民幣55,49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1,859,000元）。

## 15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i)）	1,251	4,840
其他應收款項	12,417	5,55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b>13,668</b>	10,393

- (i) 貿易應收款項指應收公路運營產生的通行費收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收通行費收入賬齡為一個月內確認及應收通行費收入結算期間通常為一個月，此乃由於高速公路實施聯網統一收費政策所致。

本集團的債務人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由於債務人是中國內地當地政府機關及政府機構，且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以及結餘仍被視為可全部收回，因此就貿易應收款項並無減值撥備。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二四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5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續)

#### (b) 預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人士的預付款項：		
— 供應商 (附註i)	43,273	48,145
— 分包商 (附註ii)	34,147	36,563
減：非流動資產項下列示的款項	77,420 (34,147)	84,708 (36,563)
流動資產項下列示的款項	43,273	48,145

(i) 結餘主要指向供應商支付酒類業務的預付款項。

(ii) 結餘為向預付分包商款項，用於在中國貴州建設葡萄酒生產廠。

### 16 應收或然代價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於年初	21,193	84,040
於年內償還	—	(63,086)
公平值變動	(8,341)	239
於年末	12,852	21,193
就報告而言之分析		
應收或然代價		
— 流動	12,852	545
— 非流動	—	20,648
	12,852	21,193

## 16 應收或然代價 (續)

茲提述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年報，根據出售協議，出售道岳的代價將分三期支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別收到首期付款約為人民幣444,562,000元及第二期付款人民幣63,086,000元。第三期代價將於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收取，並根據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年報第106頁附註7所載的估計調整進行調整（「應收代價」）。因此，本集團將應收代價確認為應收或然代價。

收購方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以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在損益中確認。

應收或然代價公平值按代價減估計調整額計算，並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法按3%（二零二四年：3.1%）的實際年利率折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考慮到應收代價結清條件的履行情況，董事估計第三期應收代價將於一年內收回。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然應收代價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的「第三級估值」。第三級估值的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貼現率。所使用的貼現率增加亦會導致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減少。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所使用的貼現率增加或減少5%，或然應收代價的賬面值將分別減少或增加約人民幣7,460元或人民幣7,48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3,600元或人民幣33,7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b>126,813</b>	185,756

(b) 除稅前虧損與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之對賬：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b>(43,439)</b>	(9,221)
經調整：			
— 折舊	10(a)	<b>8,800</b>	8,825
— 攤銷	11	<b>29,656</b>	31,063
— 財務成本	5(a)	<b>5,200</b>	5,102
— 銀行利息收入及來自理財產品的收益		<b>(630)</b>	(2,26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	<b>(322)</b>	12
— 終止確認聯營公司之收益	4	<b>—</b>	(427)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b>6,788</b>	(12,526)
— 匯兌(收益)／虧損		<b>(887)</b>	2,715
— 應收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	4	<b>8,341</b>	(239)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		<b>(11,184)</b>	(133,98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增值稅、預付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		<b>(1,851)</b>	(25,592)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b>2,455</b>	(42,680)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b>13,007</b>	(1,528)
合約負債減少		<b>(592)</b>	(64,946)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b>15,342</b>	(245,684)

##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銀行貸款及 其他借貸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44,593	204	2,928	247,725
<b>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b>				
償還銀行貸款	(172,124)	-	-	(172,124)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21,701	-	-	221,701
已付借貸成本	-	(9,108)	-	(9,108)
已付租賃租金的本金部分	-	-	(2,257)	(2,257)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	(75)	(75)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總額	49,577	(9,108)	(2,332)	38,137
<b>匯兌調整</b>	-	-	(31)	(31)
<b>其他變動：</b>				
於年內訂立新租賃而增加的租賃負債	-	-	1,194	1,194
利息開支(附註5(a))	-	5,125	75	5,200
資本化的借貸成本	-	4,891	-	4,891
其他變動總額	-	10,016	1,269	11,28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4,170	1,112	1,834	297,11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續)

	銀行貸款 及其他借貸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1,459	1,459
<b>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b>				
償還銀行貸款	(51,000)	-	-	(51,000)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95,593	-	-	295,593
已付借貸成本	-	(5,077)	-	(5,077)
已付租賃租金的本金部分	-	-	(2,170)	(2,170)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	(179)	(179)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總額	244,593	(5,077)	(2,349)	237,167
<b>匯兌調整</b>	-	-	(28)	(28)
<b>其他變動：</b>				
於年內訂立新租賃而增加的租賃負債	-	-	3,667	3,667
利息開支(附註5(a))	-	4,923	179	5,102
資本化的借貸成本	-	358	-	358
其他變動總額	-	5,281	3,846	9,12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4,593	204	2,928	247,725

##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租賃的現金流量表中的款項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在經營現金流量內	370	350
在融資現金流量內	2,332	2,349
	<b>2,702</b>	2,699

該等款項與以下各項有關：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租賃租金	2,702	2,699

## 18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程款項	41,445	49,131
應付工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6,866	6,976
增值稅及附加費	340	606
其他應付款項	15,234	10,706
	<b>63,885</b>	67,419

預期所有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償付或確認為收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19 合約負債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酒類銷售墊款	12,016	12,608

本集團向客戶收取按金（直至貨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確認為合約負債）。

影響合約負債金額的一般支付條款為預收酒類銷售。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合約負債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收益。本集團預計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 20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長期有抵押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附註(i)）	2,000	17,000
短期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iv)）	28,000	—
短期無抵押銀行貸款（附註(ii)）	33,994	23,000
其他借貸（附註(iii)）	47,417	105,124
小計	111,411	145,124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i)及(iv)）	182,759	99,469
總計	294,170	244,593

## 20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的還款期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111,411	145,124
一年後但兩年內	2,000	30,000
兩年後但五年內	80,000	52,000
超過五年	100,759	17,469
	<b>294,170</b>	<b>244,593</b>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的其他主要條款如下：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85,0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2,000,000元）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及一間附屬公司的若干董事擔保，年利率為3.3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5%），須於九年內償還（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年）。除上述外，該等貸款以本集團賬面值約人民幣467,0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56,000,000元）的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 (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銀行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2.3%至3.5%（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至3.7%）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該等銀行貸款由本公司及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擔保。
- (i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供應商借貸約人民幣18,0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5,000,000元）以本集團同等於未償還貸款金額的存貨作抵押，按年利率3.7%（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獨立第三方借貸約人民幣29,0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iv)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28,0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4,000,000元）由本公司及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擔保，按年利率4.8%（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年）。除上述者外，銀行貸款以本公司於清平的股權作抵押。

本集團已於本報告期間內遵守其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融資之財務契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21 租賃負債

下表顯示於當前及過往報告期末本集團租賃負債之剩餘合約到期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231	1,303	2,388	2,464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603	592	540	545
	<u>1,834</u>	<u>1,895</u>	<u>2,928</u>	<u>3,009</u>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61)		(81)
租賃負債現值		<u>1,834</u>		<u>2,928</u>

## 22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所得稅

###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即期稅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b>2,459</b>	5,775

### (b) 遞延稅項資產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部分及其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62	162
計入損益(附註6(a))	104	10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6	266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b>266</b>	<b>266</b>
計入損益(附註6(a))	<b>14</b>	<b>14</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80</b>	<b>280</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22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所得稅 (續)

#### (c) 尚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並無就若干附屬公司及主要產生自中國附屬公司的累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1,19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657,000元)。由於相關實體日後不大可能於相關稅務權區有能用以抵銷虧損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確認有關該等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到期日載列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七年	520	-
二零二八年	3,259	520
二零二九年	8,249	3,444
二零三零年	32,749	16,298
	<b>44,777</b>	20,262

#### (d) 尚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附屬公司未分配利潤有關的暫時性差異為人民幣178,08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7,257,000元)。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且已經確定該等溢利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被分配，因此並無就分派該等保留利潤時應支付的稅項確認遞延稅款負債人民幣17,80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726,000元)。

## 23 資本、儲備及股息

### (a) 權益部分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的期初及期末結餘之間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年初至年結日之間本公司個別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本公司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3,634	51,487	483,118	(27,216)	(72,732)	438,291
<b>二零二四年權益變動：</b>						
年內溢利	-	-	-	-	39,482	39,482
其他全面收益	-	-	-	9,486	-	9,486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9,486	39,482	48,968
特別中期股息	-	-	-	-	(45,574)	(45,574)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3,634	51,487	483,118	(17,730)	(78,824)	441,685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b>3,634</b>	<b>51,487</b>	<b>483,118</b>	<b>(17,730)</b>	<b>(78,824)</b>	<b>441,685</b>
<b>二零二五年權益變動：</b>						
年內虧損	-	-	-	-	(6,036)	(6,036)
其他全面收益	-	-	-	(10,819)	-	(10,819)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0,819)	(6,036)	(16,855)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b>3,634</b>	<b>51,487</b>	<b>483,118</b>	<b>(28,549)</b>	<b>(84,860)</b>	<b>424,830</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23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 (b) 股息

已付／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於年內已獲批並支付：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宣派每股特別中期股息0.121港元 (相當於人民幣0.11元)	—	45,574

#### (c)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

## 23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 (c) 股本 (續)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等值)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普通股，已發行並已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2,608,000	4,126	3,634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獲得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的大會上就每股股份投一票。就本公司其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均享有同等地位。

### (d) 儲備性質及用途

####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本公司的股份面值與發行本公司股份所收取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該法」)，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的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須能夠償付一般業務過程中到期應付的債務。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34條，股息可自本公司已變現或未變現溢利中宣派及派付，或以董事會決定再無需要的由利潤撥備的儲備中撥款派發。倘獲普通決議案批准，股息亦可自股份溢價賬或法律容許就此目的應用的任何其他基金或賬目撥款派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23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 (d) 儲備性質及用途 (續)

#### (ii)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適用法規，中國附屬公司須把其稅後溢利（抵銷以前年度之虧損後）的10%轉撥至儲備，直至此等儲備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有關款項必須於向股東分派股息前轉撥至儲備。法定儲備經有關當局許可後可用作抵銷該附屬公司的累積虧損或用作增加其已繳足資本，惟經發行後之餘額不得少於其註冊資本的25%。

#### (ii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

- (1) 所收購股份的歷史賬面值與本公司發生共同控制權合併的實體所付收購代價之間的差額；
- (2) 根據本集團於首次公開發售前的重組，所轉授應收結餘與本公司就此所發行股份的面值之間的差額；及
- (3) 就自非控股股東權益收購及向非控股股東權益出售附屬公司權益涉及的代價公平值與股權及其他直接關連交易成本賬面淨值之間的差額。

#### (iv)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

##### (1) 二零一九年限制性股票獎勵計劃

本集團設有以股本支付及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計劃，根據該計劃，實體收取僱員的服務以作為附屬公司權益工具（限制性股票）的代價。限制性股票按限制性股票於授予日的授予價與公平值的差額確定。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日（「授出日期」），附屬公司執行董事批准限制性股票獎勵計劃（「獎勵計劃」）。其後，限制性股票獲配發予選定參與者。選定參與者有權獲得配發限制性股票日期至有關限制性股票歸屬日期（包括首尾兩天）期間相關限制性股票產生的有關分派。

## 23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 (d) 儲備性質及用途 (續)

#### (iv)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 (續)

##### (1) 二零一九年限制性股票獎勵計劃 (續)

選定參與者為附屬公司管理層。限制性股票總代價為人民幣6,500,000元。

倘選定參與者並未滿足歸屬條件，則將根據附屬公司資產淨值重購限制性股票。所有限制性股票已授予選定參與者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授予任何限制性股票。

上述交易被視為向僱員支付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款項。於授出日期配發予僱員之附屬公司股份公平值（由專業估值公司釐定）為人民幣12,461,8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1,298,000元。

##### (2)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有一項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批准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可向本集團若干僱員、董事及高級人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最高為通過批准購股權計劃的相關普通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 (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因換算外國業務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外匯差額。該儲備已根據附註1(t)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23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首要任務乃保證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通過依照風險水平釐定服務定價，及獲得成本合理的融資，以為股東提供長遠回報及為其他利益關涉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對資本架構開展檢討及管理，以在帶來股東回報情況下可能伴隨的較高借貸水平與良好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好處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將負債對權益之比率（不包括計入出售組合的負債）作為監控資本架構的基準。就此而言，負債總額包括計息貸款及借款以及本集團之租賃負債。權益由權益的所有部分組成。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對權益之比率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總額	<b>296,004</b>	247,521
權益總額	<b>1,037,303</b>	1,078,429
負債權益比率	<b>28.54%</b>	22.95%

### 24 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履行且未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為酒廠及運營中心建設）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b>99,171</b>	203,612

## 25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外匯風險。下文描述本集團承擔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風險時使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和慣例。

###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未履行其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及手頭現金。管理層設有信貸政策及按持續基準監察該等信貸風險的承擔度。

本集團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用撥備矩陣計算）來計量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因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沒有顯示不同客戶分部有重大差異的虧損型態，故按逾期狀態計算的虧損撥備沒有在本集團不同客戶群間進一步區分。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按照攤佔信貸風險特征及逾期天數分類。預期信貸虧損還包含前瞻性資料。鑒於應收通行費收入結算期間通常為一個月，此乃由於高速公路實施聯網統一收費政策所致，管理層認為，貿易應收款項違約率將屬極低及當地政府機關及政府機構的預期信貸虧損率將為零。因此，並無必要作出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酒類銷售額主要通過客戶墊款結算。因此，概無與該等客戶有關的重大信貸風險。

就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本集團根據歷史還款記錄及過去經驗、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監控面臨的有關風險並對其進行管理。管理層將繼續監控收回其他應收款項的進度並定期追討債務人結算未付結餘。

就應收或然代價的信貸風險，管理層認為於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將結算第三期付款（見附註1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2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a) 信貸風險 (續)

由於本集團認為於評估交易對手的財務背景及信用後違約率甚微，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或然代價並無計提虧損撥備。

鑒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並無源於客戶的重大信用集中風險。

###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個別營運實體負責本身的現金管理，包括籌措貸款應付預期現金要求並於借貸高於若干預設權限程度時獲得本公司管理層審批。本集團的政策乃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維持足夠現金儲備、獲得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充裕的備用資金及獲得本公司控股股東支持以應付其短期及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本公司有權控制附屬公司之股息政策且於本公司需要履行其支付義務時，要求附屬公司進行股息宣派。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負債的餘下訂約到期時間，乃根據訂約未折現現金流（包括使用訂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倘為浮動利率，則根據於報告期末的現行利率）以及本集團可能須償還款項的最早日期計算。

	合約性未折現現金流出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 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多於1年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多於2年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3,885	—	—	—	63,885	63,885
租賃負債	1,303	592	—	—	1,895	1,834
應付關聯方款項	14,064	—	—	—	14,064	14,064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19,423	8,013	94,695	113,304	335,435	294,170
	198,675	8,605	94,695	113,304	415,279	373,953

## 2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 (續)

	合約性未折現現金流出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多於1年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多於2年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多於5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3,298	2,954	6,070	349	82,671	67,419
租賃負債	2,464	545	-	-	3,009	2,928
應付關聯方款項	1,057	-	-	-	1,057	1,057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45,124	30,000	52,000	17,469	244,593	244,593
	221,943	33,499	58,070	17,818	331,330	315,997

###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按浮動利率發放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所產生的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波動。

由於銀行現金和銀行存款的利率預計不會發生重大變化，因此，本集團預計不會對銀行現金和銀行存款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將不斷評估所面對之利率風險，以決定是否需要對可能出現之利率風險進行對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人民幣184,75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2,469,000元）可變利率借貸，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利率及還款期限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內披露。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普遍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之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及權益總額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69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72,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表示假設利率變化已於報告期末發生，本集團除稅後虧損及權益總額將出現之即時變化，而對本集團除稅後虧損及權益總額之影響則估計為該利率變化對利息開支之年度化影響。該分析按與二零二四年相同之基準進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2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d)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臨以功能貨幣(已確認資產及負債關連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貨幣風險。由於本集團內部個別公司大部分交易均以與彼等營運有關的功能貨幣計值，故彼等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面臨重大貨幣風險。

### 26 或然負債

#### 已發出的財務擔保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分別就酒業發展、健康酒業及貴州仁懷獲授信貸融資向若干銀行發出擔保。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根據擔保本公司被索償的可能性不大。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在已發出擔保下的最高負債為酒業發展、健康酒業及貴州仁懷借入的銀行貸款約人民幣243,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9,000,000元)。

由於該等擔保之公平值並不重大，本公司並未就該等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益。

### 27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 (a) 本集團與關聯方於年內的重大交易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向聯營公司的銷售	4,518	31,290
代以下各方支付的開支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1,441	1,753
由以下方控制的公司提供服務 —最終控股股東	1,431	1,039

## 27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續)

###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聯方的結餘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應收關聯方的款項</b>		
<b>非貿易</b>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4,283	4,283
—非控股股東權益	40,330	33,130
<b>貿易</b>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4,072	153
	<b>48,685</b>	<b>37,566</b>
<b>應付關聯方的款項</b>		
<b>非貿易</b>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7,067	80
—非控股股東權益控制的公司	56	77
—聯營公司	6,341	—
<b>貿易</b>		
—聯營公司貿易按金	600	900
	<b>14,064</b>	<b>1,057</b>
<b>合約負債</b>		
—聯營公司	8,866	9,17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27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包括附註8所披露支付予本公司董事的款項及附註9所披露支付予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款項)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7,641	7,653

酬金總額已計入「員工成本」內(見附註5(b))。

## 28 公司層面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b>490,519</b>	502,919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430</b>	1,463
<b>流動負債</b>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b>64,183</b>	59,898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b>2,935</b>	2,799
		<b>67,118</b>	62,697
<b>流動負債淨額</b>		<b>(65,688)</b>	(61,234)
<b>資產淨值</b>		<b>424,831</b>	441,685
<b>資本及儲備</b>	23		
股本		<b>3,634</b>	3,634
儲備		<b>421,197</b>	438,051
<b>權益總額</b>		<b>424,831</b>	441,685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經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表。

陳陽南  
主席

符捷頻  
執行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以人民幣元列示)

## 29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本集團根據一般授權按每股0.88港元的價格完成配售58,500,000股新股份。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0.6百萬港元將用於本公司先前公告所披露的用途。

配售股份佔本公司完成配售後已發行股本約12.42% 所有承配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30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分別為Vel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及陳陽南。Vel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並無編製可供公眾查閱的財務報表。

## 31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潛在影響

直至該等財務報表簽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但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及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採納。該等發展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之準則。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之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冊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非公共受托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 31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潛在影響(續)

本集團正在評估這些修訂對初始採用期間影響。到目前為止，可以得出結論，採用這些準則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惟以下準則除外：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旨在提高關於實體財務報表資料的透明度及可比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須追溯應用。

除其他變動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實體須在損益表中將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五個類別，即經營、投資、融資、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所得稅類別。實體亦須在財務報表的單一附註中提供關於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指標的特定披露。

本集團不計劃提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且仍在評估採納該準則的影響。